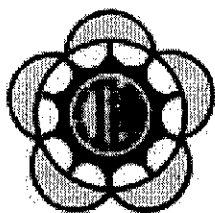


連江縣政府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核定本】



連江縣政府編印

民國102年12月

連江縣政府 103 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I、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	1
II、各部門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壹、民政部門.....	24
貳、財政部門.....	35
參、教育部門.....	39
肆、建設部門.....	51
伍、觀光部門.....	58
陸、工務部門.....	62
柒、文化部門.....	65
捌、環保部門.....	73
玖、交通部門.....	77
拾、秘書部門.....	80
拾壹、主計部門.....	83
拾貳、人事部門.....	86
拾參、政風部門.....	90
拾肆、企劃部門.....	92
拾伍、警政部門.....	96
拾陸、消防部門.....	104
拾柒、衛生部門.....	108
拾捌、稅務部門.....	115

連江縣政府 103 年度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

本府 103 年施政計畫係參照「行政院施政方針」、「連江縣第三期(100-103)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103 年度離島建設基金計畫」、「縣長政見與施政理念」，以「打造陽光政府·堅持勤政廉能」、「整合交通網路、安全便捷出入」、「資源創新管理、利益縣民共享」、「保障人民合法權益，還地於民」、「建構觀光旅遊，發展樂活休閒島」、「厚植文化內涵創新產業發展」、「培育胸懷國際、終身學習的新世代馬祖人」、「建立友善生態環境，營造綠色新家園，兩岸策略聯盟，促進多元交流，推動兩岸醫事合作，建立全方位照護」、「重視縣民福祉，照顧弱勢團體」、「連結觀光資源，加強特色經營」，作為未來施政目標，並審酌財源，權衡輕重緩急及優先順序而編定，計分為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工務、觀光、環保、交通、文化、秘書、企劃、人事、主計、政風、警政、消防、衛生、稅務等 18 部門，其目標與重點如后：

壹、民政部門

一、自治行政：

- (一)辦理補助各鄉廟宇重、修建及各項慶典活動。
- (二)獎勵私人墳墓檢骨進塔。
- (三)原住民幼教補助計畫。
- (四)辦理地方自治行業務。
- (五)辦理第 6 屆縣長、縣議員、第 10 屆鄉長、鄉民代表、村長選舉。
- (六)加強旅台鄉親聯繫服務及情感交流補助旅台同鄉會辦理公益活動。
- (七)補助各鄉興修建公墓、殯葬設施等。
- (八)辦理榮譽縣民證製作印刷、團體慰勞、獎勵、文具用品、

物品採購及同仁差旅費等。

(九)辦理第六屆縣長就職典禮。

二、地政業務：

(一)地政業務通訊聯繫。

(二)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三)增派人力辦理視為所有人土地登記計畫，加強地政人員專業訓練，提昇服務效能，消弭民怨。

(四)地政業務督導考核及地政節活動。

(五)辦理地籍清理、地政服務即時通、不動產糾紛、土地發還等土地權利、界址糾紛調處及土地爭議問題專案處理。

三、社會行政：

(一)辦理家庭照顧子女津貼。

(二)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營造友善尊重兩性平權環境。

(三)辦理各項節日慶點活動。

(四)辦理勞工諮詢服務及本縣勞工育樂活動中心土地租賃費用。

(五)關懷弱勢照顧身障重視老人婦女青少年幼兒童福利。

(六)鼓勵婦女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

(七)加強獨居老人送餐與居家服務工作提昇預防保健與長照品質。

(八)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輔助器具及核發身心障礙者生活津貼等。

(九)辦理本縣勞工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及各項業務宣導活動。強化職場安全管理重視勞工福利預防職業傷害。

(十)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及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所負擔之保險費。

(十一)辦理老人傷病醫療及生活津貼、住宅改善，提昇生活品

質，增進老人福祉。

- (十二)辦理老人裝置假牙、老花眼鏡及中央補助健康保險費。
- (十三)辦理各項綜合福利服務業務，發揮社會服務精神。
- (十四)強化青少年、兒童、婦女心理輔導與福利，維護其權益。
- (十五)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審查低收入戶資料，並依規定發給生活補助費及子女就學生活補助。
- (十六)提振士氣，促進軍民團結，辦理敬軍、勞軍活動。
- (十七)改善老人活動中心設施強化管理服務功能提供銀髮族休閒養身話家常的好去處。
- (十八)辦理外勞訪查、法令宣導、違法雇主稽查業務以維勞動人權，並避免勞力剝削。

四、戶政行政：

- (一)戶役政資訊系統設備維護勞務採購。
- (二)維護戶役政資訊系統通訊正常。
- (三)辦理空白國民身分證及防偽膠膜採購。
- (四)辦理戶役政機房機電設施養護。
- (五)戶政人員教育訓練及節慶活動。

五、兵役行政：

- (一)舉辦榮民節慶祝活動。
- (二)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 (三)軍人公墓管理維護清潔勞務委外業務。
- (四)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役男新制體檢等作業費。
- (五)辦理常備兵、替代役徵集入營輸送及在營期間慰問事宜。
- (六)貧困榮民及無依遺眷三節慰問。
- (七)役男入營輸送及在營服役團體平安保險。
- (八)後備軍人資料清查各縣市役政人員聯誼活動費。
- (九)租金、保險、文具用品、講習、役男手提袋等費用。

貳、財政部門

一、庫款支付管理：

提升集中支付作業效能，落實簡政便民。

二、財務管理業務：

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

三、公產管理業務：

加強財產管理與運作，建立財產電腦化資料，簡化作業，定期實施檢查，以發揮公產管理使用效益。

四、酒廠營運業務：

改善生產設備，提升酒類品質及市場競爭力，以盈餘充實縣政財源。

五、油品供應業務：

確保供應無虞並提昇服務品質，以永續經營為目的。

六、菸酒管理業務：

菸酒管理維護菸酒市場秩序，降低私劣菸酒對稅收及菸酒市場所造成之衝擊，加強查緝工作以落實政府取締非法之決心。

七、代辦海關緝私業務：

執行海關緝私案件一般物品處理作業。

參、教育部門

一、國民教育：

(一)辦理行政管理計畫。

(二)推動海洋教育。

- (三)辦理馬祖地區獎學金事宜。
- (四)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工程及設施。
- (五)體驗戰地，探索海洋-推行海洋特色。
- (六)充實教師研習中心設備。
- (七)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 (八)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含幼兒園)。
- (九)老舊校舍專案增置人力。
- (十)環境教育。
- (十一)手帆船教學。
- (十二)教育役男交通費。
- (十三)公共意外險。
- (十四)改善國民中小學設施-國教計畫。
- (十五)幼稚園教學環境設備。
- (十六)教育優先區計畫。
- (十七)交通船及交通車補助。
- (十八)推動本土語言。
- (十九)書籍費補助。

二、學務管理：

- (一)辦理特殊教育計畫。
- (二)辦理教師基本資訊素養培育訓練與研習。
- (三)獎勵教育人員出國考察。
- (四)強化教育網路中心設施，執行各項業務。
- (五)辦理臺閩地區及縣內教師介聘作業。
- (六)辦理中小學網路各項競賽。
- (八)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廣業務。
- (九)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 (十)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
- (十一)研訂人才培育計畫，培植經建及師資人才。

- (十二)各校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
- (十三)推展幼兒教育，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昇幼教品質。
- (十四)增置國小教師員額計畫。
- (十五)特殊教育重點工作計畫。
- (十六)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
- (十七)科學展覽活動。
- (十八)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十九)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計畫。
- (二十)技藝教育。
- (二一)103年-走出馬祖推動與台灣離島暨學交流計畫。
- (二二)103年迎向世界-國際接軌-國二學生國外遊學體驗。
- (二三)辦理國民教育計畫。
- (二四)辦理學前教育計畫。

三、國教輔導團：

- (一)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
- (二)充實學校英語教學設備，提昇英語教學品質計畫。
- (三)藝術與人文深耕教學計畫。
- (四)辦理精進教學計畫。
- (五)海外華裔青年英語學習服務營計畫。

四、社會教育：

- (一)辦理社區大學。
- (二)運動選手輔導照顧補助費。
- (三)辦理免費營養午餐。
- (四)辦理社教活動及各項文藝競賽。
- (五)辦理離島運及縣運。
- (六)辦理社會教育計畫。
- (七)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

- (八)辦理家庭教育推展計畫。
- (九)辦理國中小學生健康檢查計畫。
- (十)打造運動島專案計畫。
- (十一)整建體育館及運動場工程。
- (十二)補助大學設置研究所在職進修專班。
- (十三)推廣全民體育活動。
- (十四)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
- (十五)加強輔導社教活動童軍教育。
- (十六)辦理國語文競賽及培訓優秀選手赴臺比賽。
- (十七)辦理體育衛生計畫。
- (十八)表揚社教有功、社會優秀青年。
- (十九)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計畫。
- (二十)推動國中小普及化運動。
- (二一)充實各鄉運動休閒設施計畫。

肆、建設部門

一、漁業管理課：

- (一)農漁業工程-農漁業工程。
- (二)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漁業管理。
- (三)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漁業建設計畫。

二、農林管理課：

- (一)農漁業工程-農漁業工程。
- (二)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產業務。
- (三)健康保險-保險給付。
- (四)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漁業建設計畫。

三、工商管理課：

- (一)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工商業務。
- (二)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公用事業管理。
- (三)工商設備-工商設備。

伍、觀光部門

一、觀光景點設施零星修繕：

完成各觀光景點設施修繕及維護。

二、小三通業務：

- (一)促進兩岸文化及經貿交流、熱絡地區商機、繁榮地方經濟。
- (二)推廣行銷馬祖旅遊特色，增加大陸地區曝光率。

三、觀光推廣業務：

- (一)透過觀光主題活動，達行銷宣傳之效益。
- (二)旅遊從業人員訓練、提昇旅遊服務品質。
- (三)推動觀光旅遊形象宣導行銷、目標族群及淡季旅遊推廣。
- (四)參與國際性活動擴張旅遊深度及建立永續經營品牌。
- (五)推動馬祖國際觀光度假區計畫，以博弈觀光帶動馬祖成長。

陸、工務部門

一、土木工程：

- (一)辦理福澳碼頭區擴建後續工程、各碼頭區發展建設計畫、整體性港埠經營管理維護計畫、研究計畫。
- (二)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 (三)辦理各鄉村容環境品質、景觀改善及生態保護等設施、委託各鄉辦理路燈業務及道路養護。

二、水利開發：

- (一)依離島建設條例規定，賡續照顧離島地區基本民生用水費用。
- (二)持續推動雨、污水分流工作，並委外辦理南竿鄉、北竿鄉、莒光鄉及東引鄉污水處理設施代操作維護工作，有效減輕水域水質污染。
- (三)辦理海水淡化廠增建與後續營運計畫。
- (四)加強節約用水宣導與活動，建立社會大眾愛水省水意識；補助本縣縣民、法人或機關學校建置建築物雨水貯留利用設施，以促進水資源有效利用。
- (五)辦理勝利水庫、儲水沃水庫、津沙水庫、津沙一號水庫、秋桂山水庫、坂里水庫、東湧水庫、后沃水庫等改善工程，以改善作業環境，確保水庫安全，強化周邊防護，確保區域平安。

三、都計建管：

- (一)建立連江縣風景特定區計畫(四鄉五島)最新之現況地形圖。
- (二)完善國土資訊系統地形及地理資訊資料庫，並有效持續維護圖檔資料之正確性、完整性與時效性，提昇圖檔資料精確度品質，提供多目檔使用。
- (三)建立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及辦理工程查核小組工作。
- (四)委託檢視建築結構物及技術審查、執行違章建築遏止與拆除工作、落實建築管理及建物合法化業務、推動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詳評及補強方案。

柒、文化部門

一、文物管理：

- (一)馬祖民俗文物館營運管理。
- (二)辦理年度藝文展覽、講座、音樂等相關活動。

二、文化推廣：

- (一)博物館發展計畫。
- (二)新故鄉社區營造。
- (三)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 (四)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計畫。
- (五)有形文化資產管理體系計畫。
- (六)無形文化資產與保存技術推廣計畫。
- (七)歷史文化場域保存活化計畫。
- (八)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 (九)馬祖研究創作扎根計畫。
- (十)馬祖常民文化保存與市民社會營造計畫。
- (十一)連江縣傳統建築風貌暨補助計畫。
- (十二)聚落、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計畫。
- (十三)馬祖研究創作扎根-續編與整理連江縣志。

三、圖書藝術：

- (一)藝文推廣補助計畫。
- (二)辦理兩馬鬧元宵活動。
- (三)合唱團研習計畫。
- (四)價值產值化計畫。
- (五)馬祖文化節--邀請大陸閩劇或歌舞劇團演出計畫。
- (六)辦理兩岸三地藝術文化交流計畫。
- (七)辦理藝文活動計畫。
- (八)辦理文化馬祖宣傳品及文化年鑑。

- (九)文創造產-打造馬祖文創特色行動計畫。
- (十)文化護照活動計畫。
- (十一)文化志工儲訓計畫。
- (十二)加強兩岸三地展演交流活動。
- (十三)地方文化藝術扶植計畫。
- (十四)馬祖節慶文化行銷計畫。

捌、環保部門

一、環境管理：

- (一)辦理公共環境衛生業務，讓本縣環境品質大幅提升，尤其觀光季節來臨，給觀光客好山好水好乾淨印象，具明顯成效；
- (二)廚餘多元再利用與巨大廢棄物轉化再利用工作順暢，減少垃圾處理量及運台成本；
- (三)環保機具修護及財產、庶務管理、幕僚等後勤相關事務工作，支援本局線上機具、設施、車輛都能有效使用，達到工作順暢，也改善辦公環境，提升同仁工作效率助益業務推動。

二、環境衛生：

- (一)本施政大項經費主要來自中央環境保護署或離島基金補助，重點為環境衛生所含蓋業務，其中垃圾運台焚化處理、資源回收計畫：達到一般廢棄物之妥善處理，回收熱能，資源循環永續再使用，
- (二)推動本縣4鄉落實資源回收、廚餘回收、垃圾強制分類工作，提高資源回收率、廚餘回收率，強化源頭減量成效。

- (三)事業廢水排放管理：設立許可申請諮詢專線外，對列管事業廢水排放要求符合放流水標準及縮短許可簽證時間，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推動水環境巡守隊永續經營輔導計畫，促進民間、企業、環保團體及一般民眾投入參與水環境保護及教育。環境衛生管理：
- (四)執行違規廣告物拆除、環境清潔業務績效考核、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居家蟲鼠防治、列管公共廁維護等重點。
- (五)低碳生活營造計畫：啟動環境教育及推動縣民節能減碳運動，朝向建立低碳島嶼目標努力。

三、環保設施改善：

本施政重點為汰舊換新廢棄物處理作業機具與環境清潔維護車輛為主，依據各鄉及本局作業需求，逐年汰換新購，以順暢廢棄物處理、資源回收、巨大傢俱廢棄物修護及廚餘堆肥工作，進而增加作業之效率及降低作業人力支出。

四、環境保護基金：

- (一)維護及改善本縣空氣品質，確保達成國家環境保護計畫及地方環境保護計畫之双重目標；並藉由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及逸散性污染源管制工作，維護本縣空氣品質。
- (二)評估本縣自然成長增量、減量空間、環境負荷變化，及藉由各項管制、監測及推廣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以達空氣污染物減量，維護良好空氣品質。
- (三)環境教育推動方面，除符合中央法令規定之人員取得環境教育時數外，亦透過宣導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進而維護本縣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環保志工招募訓練，達到民間力量參與，擴大環保工作能量。

玖、交通部門

一、路政：

- (一)辦理四鄉五島道路標誌標線改善工程等，提供明確之交通動線，確保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
- (二)提昇公車服務品質，汰舊更新公車，健全公車營運制度，廣續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二、航政：

- (一)補助馬祖連江航業有限公司營運虧損及南北竿海運航線票價補貼，穩定提供離島交通基本需求，及帶動地區觀光。
- (二)補助空運航線票價補貼，疏解離島交通基本需求。
- (三)廣續執行新臺馬輪建造計畫。
- (四)執行購建新島際交通船計畫。
- (五)辦理公有船舶歲修計畫，依規定進行定(特)檢及維修工作，以維航安。
- (六)辦理直昇機場修繕工程，提昇空運安全。

拾、秘書部門

一、文書管理：

- (一)強化公文電子化，提昇公文處理效率。
- (二)加強檔案管理，增進檔案效能。

二、庶務管理：

加強庶務管理，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員工工作效率。

三、出納業務：

提昇出納管理效能，加速公款收付，確保公款安全。

四、行政管理：

安定員工生活，照顧退休員工。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興建聯合辦公大樓。

(二)強化辦公各項設備，俾利公務推動，增進工作效能。

拾壹、主計部門

一、預算業務：

(一)依法編審 104 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二)嚴加控管預算執行，推行節流措施，使財源有效及合理運用。

二、會計及決算業務：

(一)彙編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二)彙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三)加強所屬機關學校財務收支查核，並督導、考核其會計制度實施狀況之查察。

(四)辦理主計業務座談及訓練。

三、統計業務：

(一)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二)編製本縣公務統計月報及年報，人力資源及專案調查等，以充實統計內容，提高資料品質與時效，強化統計運用分析，提供施政參考。

拾貳、人事部門

一、組織編制：

健全機關組織，有效運用人力。

二、任免遷調：

貫徹人事公開、公平、公正之陞遷原則；提報考試用人，落實考用合一，以及配合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相關事宜。

三、性別環境：

建立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推動員工健康協助機制。

四、照護弱勢：

落實照護身障人員，配合提供就業機會。

五、人力退撫：

加強辦理退休資遣，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六、考核獎懲：

嚴密實施考核獎懲，強化辦公出勤紀律。

七、訓練進修：

辦理訓練進修，提昇專業素質。

八、待遇福利：

貫徹公教待遇，推動福利政策。

九、績效團隊：

倡導多元文康活動，紓解員工工作壓力，創造高績效之團隊。

十、人事資訊：

健全人事資訊系統，期能提高行政效能。

拾參、政風部門

政風業務：

- 一、加強反貪宣導及肅貪查處工作，有效促進廉能政風。
- 二、積極推動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樹立廉能政治。
- 三、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工作，確保公文書資訊秘密。
- 四、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期使人員設施無害。

拾肆、企劃部門

一、法制業務：

- (一)充實法令資料，協助修訂法規。
- (二)加強法令宣導。
- (三)辦理訴願、國賠、消費爭議調解及訴訟案件。

二、新聞業務：

- (一)施政成果專輯製作。
- (二)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推廣數位無線電視服務、改善收視品質。
- (三)建立雙向溝通管道，推展縣政宣導業務，加強媒體服務聯繫。
- (四)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督導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服務與收視品質，保障閱聽眾權益。
- (五)加強出版品管理。
- (六)督導馬祖日報社業務。

三、研考及資訊：

- (一)計畫導向廣續推動第三期(100-103)縣政綜合發展計畫。
- (二)加強管制考核。
- (三)建立 E 化平台，推動 E 化管理、無線數位島及公文線上簽

核系統作業維護、遠端資訊備援系統提升服務品質。

拾伍、警政部門

一、戶口督導：

(一)實施戶口工作每月實地督導。

辦理戶口考詢工作。

(二)勤業務所需之用品(文具、文書)。

二、戶口工作：

嚴格遴選派優秀員警擔任專責勤區，確實掌握人口動態，促進警民關係，並實施各項戶口督導工作。

三、警用裝備：

汰換巡邏車 2 輛及偵防車 1 輛。

強化各項警用應勤裝備。

四、秘書研考：

落實秘書綜合，研考稽核等工作並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五、辦理預防犯罪：

(一)建置及汰換重要路口監錄設備。

(二)辦理各項犯罪預防宣導(防竊、防騙、反毒等)。

(三)列管治安顧慮人口。

(四)易銷贓場所查察。

(五)辦理本縣治安會報。

六、受理各類刑案及偵辦：

堅持公正、合法、毋枉毋縱之精神，科學偵辦各類刑案。

七、辦理刑事蒐證講習：

辦理刑事蒐證講習，落實依法蒐證程序，保障合法，取締不

法。

八、嚴密監管治安顧慮對象：

嚴密監管治安顧慮人口，落實各項通報管理工作。

九、規劃執行擴大臨檢勤務：

規劃執行全國性及地區性擴大臨檢，淨化轄區治安。

十、辦理春安工作：

嚴密勤務部署，強化偵防作為，確保春節之社會治安。

十一、執行選舉治安維護及集會遊行勤務：

(一)執行 2013 年五合一（縣長、議員、鄉長、鄉代、村長）

選舉勤務，淨化選風，維護選舉治安。

(二)維護集會遊行安全，依法保障合法集會遊行；取締非法聚

眾活動，維護社會治安。

十二、推展公文電子化：

本局持續推展公文電子化落實省電、省油、省水及省紙的「四省專案計畫」，並請各單位辦理公文及會議時，朝無紙化方向努力，全力減少紙張用量，以達成節能減碳的政策目標。

十三、辦理保防業務：

落實特種警衛勤務諮詢工作，辦理情資蒐報獎勵；並針對兩岸三通情勢，落實各項諮詢工作。

十四、辦理交通各項宣導活動：

(一)辦理各項交通安全宣導工作。

(二)辦理員警交通法規講習。

十五、規劃執行各項交通勤務：

規劃、執行各項交通稽查勤務，執(應)勤裝備整備。

十六、辦理各項勤務督導：

落實警察勤務，提振警察士氣。

十七、精進警察教育訓練：

(一)精實教育訓練，提升執勤能力。

(二)提倡員警正當休閒活動。

十八、落實特種警衛工作：

落實特種警衛工作，維護警衛對象安全。

十九、輔導推動成立社區巡守隊：

持續輔導推動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巡守隊。

二十、加強勤務指揮管制：

(一)110報案系統維護及軟體更新。

(二)加強勤務指揮中心指揮管制功能。

二一、維護各警察駐地安全監錄系統：

維護局本部暨各警察(派出)所駐地安全監錄系統，強化駐地安全。

二二、辦理一般行政業務及核發員工薪資等：

安定員工生活，提高員工行政效率。

拾陸、消防部門

一、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健全消防組織編制、強化員工福利、提高行政效率。

二、消防業務-消防工作：

(一)強化各項災害預防宣導作為，推動住宅防火措施，落實火災預防制度。

(二)強化消防安全檢查作為，加強公共危險物品、爆竹煙火及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三)強化救災救護及火災調查技能訓練作為，精進火災搶救及緊急救護能力，提昇救災救護服務品質。

(四)強化財產管理作為，落實各項車輛、裝備器材及通、資訊

系統養護工作。

(五) 提昇 119 受理通報派遣功能，落實受理處理各類案件及執行各項消防勤務，有效提升受理報案服務品質。

(六) 強化行政管理，提昇採購效率，倡導節能減碳，落實文書管理，提高行政效能。

(七) 推廣社區防災計畫，提昇民眾防災應變能力。

三、消防業務-義消行政：

充分運用民力資源，強化救災救護專業技能教育訓練作為，提昇協勤效能。

四、消防業務-災害防救工作：

健全災害防救體制，增進救災效率，強化災害防救效能。

伍、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 充實救災、救護裝備、器材，強化救災能力。

(二) 充實消防、救護車輛。

(三) 建置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

拾柒、衛生部門

一、加強疾病管制工作及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

(一) 生物病原災害及新興傳染病防治計畫。

(二)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三) 肝炎防治衛生教育宣導計畫。

(四) 營業衛生管理計畫。

(五)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

(六) 傳染病防治計畫。

二、提昇醫療服務能力，改善就醫環境：

(一) 山地離島地區醫療保健促進及醫療服務計畫。

- (二)103 年度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 (三)改善縣立醫院舊醫療大樓空調系統改善計畫。
- (四)103 年度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
- (五)山地離島及原住民地區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 (六)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計畫。
- (七)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工作計畫。
- (八)連江縣長期照顧整合計畫。
- (九)103 年度台北醫療區域輔導與資源整合計畫。
- (十)空中轉診直昇機進駐計畫。
- (十一)離島地區嚴重傷病患轉診來台就醫交通費補助計畫。
- (十二)補助空中轉診視訊系統維持計畫。
- (十三)103 年強化醫療服務功能及提昇醫療服務品質計畫及
離島地區醫療營運維持計畫。
- (十四)衛生福利部補助衛生所醫療儀器等相關設備更新及養
護計畫。

三、衛生保健：

- (一)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 (二)推動菸害防制計畫。
- (三)推動綜合保健計畫。
- (四)辦理社區整合性健康篩檢服務計畫。

四、食品衛生：

- 加強推動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拾捌、稅務部門

- 一、落實徵收業務，達成稅收目標：

(一)印花稅稽徵

輔導營業人及社會大眾應依法貼用印花稅票。

(二)土地增值稅稽徵

受理土地移轉現值申報，以利課稅資料之查核。

(三)辦理減免稅地及自用住宅用地抽查。

(四)辦理地價稅開徵工作及欠稅清查及催徵工作。

(五)使用牌照稅稽徵

掌握課稅資料。

(六)娛樂稅稽徵

確實掌握課稅資料並積極掌握稅源。

(七)加強宣導。

(八)輔導申報房屋現值。

(九)房屋稅稽徵

由各服務區就轄內未經清查之房屋，按工作計畫實施逐戶實地核對清查。

(十)加強契稅稽徵。

二、執行違章查緝，遏止不法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一)各項逃漏稅之調查嚴密查緝違章防止逃漏稅捐。

(二)稅務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加強行政救濟案件之功能，提高作業進度與辦理成效。

(三)違章漏稅案件之處理

依據事實及法令規定，切實處理違章漏稅案件，並加強管理審理進度，隨時檢查重大案件之追蹤管制。

三、強化欠稅清理催繳與管制工作，俾益整體稅收之達成：

(一)各項欠稅及稅務罰鍰之處理全力加強催繳，配合強制執，積極清理欠稅，維護租稅公平，社會正義的目的。

(二)違章裁罰確定之案件應積極執行，以裕庫收。

四、貫徹依法行政理念、維護稅務風紀，建立廉能形象：

- (一)各項稅捐之檢查實施各稅目內部業務檢查。
 - (二)各稅開徵期間之督導及催徵工作。
- 五、運用社會資源，擴大租稅與宣導層面提昇縣民納稅意識：
租稅宣導及納稅服務法令宣導。
- 六、創造便民服務措施，擴大為民服務範圍，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一般服務工作之加強。
- 七、力行工作簡化，強化研究發展，增進行政效能：
- (一)嚴格列管人民申請、陳情及上級機關、議會交辦及決議案件。
 - (二)公務機密維護加強公務機密維護，提高員工保密警覺，並強化機關安全防護設施工作。
 - (三)加強公文審查及人民申請陳情等案件之管制及加強公文處理時效檢核與基層收發人員作業管考
 - (四)辦理各承辦公文處理，文書管理等人員之工作成績考核
 - (五)為增進現職人員知識技能，提昇員工素質。
 - (六)加強在職訓練及鼓勵進修以補充基本知識及專業學科之不足，增進工作效率，加強為民服務。
- 八、推動辦公室環保及節約能源，以力行政效能：
辦理經常業務。

連江縣政府民政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備註
壹、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	中央補助 50 地方預算 7,625	1. 辦理補助各鄉廟宇重、修建及各項慶典活動。 2. 獎勵私人墳墓檢骨進塔。 3. 原住民幼教補助計畫。 4. 辦理地方自治行業務。 5. 辦理第 6 屆縣長、縣議員、第 10 屆鄉長、鄉民代表、村長選舉。 6. 加強旅台鄉親聯繫服務及情感交流補助旅台同鄉會辦理公益活動。 7. 補助各鄉興修建公墓、殯葬設施等。 8. 辦理榮譽縣民證製作印刷、團體慰勞、獎勵、文具用品、物品採購及同仁差旅費等 9. 辦理第六屆縣長就職典禮。
	二、地政業務	地方預算 529	1. 地政業務通訊聯繫 2. 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3. 增派人力辦理視為所有人土地登記計畫，加強地政人員專業訓練，提昇服務效能，消弭民怨。 4. 地政業務督導考核及地政節活動。 5. 辦理地籍清理、地政服務即時通、不動產糾紛、土地發還等土地權利、界址糾紛調處及土地爭議問題專案處理。
	三、社會行政	中央補助 2,149 內政部補助 2,613 地方預算 86,212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2,000	1. 辦理家庭照顧子女津貼 2. 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營造友善尊重兩性平權環境 3. 辦理各項節日慶點活動 4. 辦理勞工諮詢服務及本縣勞工育樂活動中心土地租賃費用 5. 關懷弱勢照顧身障重視老人婦女青少年幼兒童福利 6. 鼓勵婦女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 7. 加強獨居老人送餐與居家服務工作提昇

			<p>預防保健與長照品質</p> <p>8. 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輔助器具及核發身心障礙者生活津貼等。</p> <p>9. 辦理本縣勞工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及各項業務宣導活動。 強化職場安全管理重視勞工福利預防職業傷害。</p> <p>10.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及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所負擔之保險費。</p> <p>11. 辦理老人傷病醫療及生活津貼、住宅改善，提昇生活品質，增進老人福祉。</p> <p>12. 辦理老人裝置假牙、老花眼鏡及中央補助健康保險費</p> <p>13. 辦理各項綜合福利服務業務，發揮社會服務精神</p> <p>14. 強化青少年、兒童、婦女心理輔導與福利，維護其權益。</p> <p>15. 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審查低收入戶資料，並依規定發給生活補助費及子女就學生活補助。</p> <p>16. 提振士氣，促進軍民團結，辦理敬軍、勞軍活動。</p> <p>17. 改善老人活動中心設施強化管理服務功能提供銀髮族休閒養身話家常的好去處</p> <p>18. 辦理外勞訪查、法令宣導、違法雇主稽查業務以維勞動人權，並避免勞力剝削。</p>	
四、戶政行政	地方預算 2,320		<p>1. 戶役政資訊系統設備維護勞務採購。</p> <p>2. 維護戶役政資訊系統通訊正常。</p> <p>3. 辦理空白國民身分證及防偽膠膜採購。</p> <p>4. 辦理戶役政機房機電設施養護。</p> <p>5. 戶政人員教育訓練及節慶活動。</p>	
五、兵役行政	內政部補助 1,295 地方預算		<p>1. 舉辦榮民節慶祝活動。</p> <p>2. 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p> <p>3. 軍人公墓管理維護清潔勞務委外業務。</p>	

		1,411	<p>4.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役男新制體檢等作業費。</p> <p>5. 辦理常備兵、替代役徵集入營輸送及在營期間慰問事宜。</p> <p>6. 貧困榮民及無依遺眷三節慰問。</p> <p>7. 役男入營輸送及在營服役團體平安保險。</p> <p>8. 後備軍人資料清查各縣市役政人員聯誼活動費。</p> <p>9. 租金、保險、文具用品、講習、役男手提袋等費用。</p>
--	--	-------	--

連江縣政府民政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施政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自治行政	一、辦理補助各鄉廟宇重、修建及各項慶典活動。	1. 為保存閩東廟宇建築特色，補助各廟宇零星工程、粉刷、匾額等費用。 2. 廟宇總登記及慶典活動、禮金、程儀等。	地方預算 1,450	
	二、獎勵私人墳墓檢骨進塔。	解決本縣墳墓散布影響景觀問題、提高生活品質、宣導塔葬政策並增進土地資源利用，發展觀光事業，獎勵私檢骨進塔。	地方預算 400	
	三、原住民幼教補助計畫。	辦理原住民委員會補助本縣就讀公(私)立幼稚園、托兒所原住民學童，以確保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受教權。	中央補助 50	
	四、辦理地方自治行政業務。	推動鄉公所、鄉代會地方自治行政業務。	地方預算 50	
	五、辦理第 6 屆縣長、縣議員、第 10 屆鄉長、鄉民代表、村長選舉。	辦理第 6 屆縣長、議員、第 10 屆鄉長、鄉民代表及村長選舉。	地方預算 2,557	
	六、加強旅台鄉親聯繫服務及情感交流補助旅台同鄉會辦理公益活動。	協助旅台同鄉會會務推展，加強鄉親聯繫工作，促進情感交流。	地方預算 200	
	七、補助各鄉興修建公墓、殯葬設施等。	補助各鄉公墓殯儀館興整修經費。	地方預算 2,000	
	八、辦理榮譽縣民證製作印刷、團體慰勞、獎勵、文具用品、物品採購及同仁差旅費等。	製頒榮譽縣民證、各鄉公所、代表會、旅台鄉親等團體拜會本會慰勞、庶物支出及差旅費等。	地方預算 668	
	九、辦理第六屆縣長就職典禮	辦理第六屆縣長就職典禮。	地方預算 300	

貳、地政業務	一、地政業務通訊聯繫。	申請所端與府端點對點專線,確保地政資訊系統正常運作。	地方預算 60	
	二、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依平均地權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地價評議,並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地方預算 20	
	三、增派人力辦理視為所有人土地登記計畫,加強地政人員專業訓練,提昇服務效能,消弭民怨。	1. 落實縣長增派人力協助辦理地政業務政見,增加約用人員6人協助辦理本縣未登記土地測量、登記作業。 2. 辦理地政人員專業訓練。		
	四、地政業務督導考核及地政節活動。	1. 依本縣地政業務考核要點,對本縣地政事務所予以考核,考核項目包括為民服務、土地登記、測量、地價等。 2. 內政部地政司每年定期對本府及所轄地政事務所辦理考核。	地方預算 297	
	五、辦理地籍清理、地政服務即時通、不動產糾紛、土地發還等土地權利、界址糾紛調處及土地爭議問題專案處理。	1. 依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第二條規定,就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第六項、第四十六條之二、第五十九條第二項、第一百零一條、第一百零五、第一百二十二條、土地登記規則第七十五條及第一百十八條第四項等及本縣補辦總登記、土地發還等案件,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 2. 適時召開土地專案會議,解決馬祖土地問題。	地方預算 152	
參、社會行政	一、辦理家庭照顧子女津貼。	1. 為鼓勵父母親自養育子女及照顧家有身心障礙兒童以增進親子關係,啟發子女智慧,促進子女身心健康。 2. 辦理家庭照顧子女津貼發放事宜。	地方預算 5,000	
	二、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營造友善尊重	1. 定期針對縣屬事業機構進行性別工作平等勞動檢查程序。 2. 舉辦連江縣兩性工作平等暨性騷擾	地方預算 150	

兩性平權環境。	防制宣導會。		
三、辦理各項節日慶祝活動。	配合父親節、母親節、老人節舉辦各項慶祝活動，並表揚模範人員。	地方預算	3,300
四、辦理勞工諮詢服務及本縣勞工育樂活動中心土地租賃費用。	1. 編列本縣勞工育樂活動中心土地租賃 受理勞工爭議調解案件，以保障勞工權益。 2. 宣導外勞與民眾相關法令並提供諮詢服務。 3. 赴各鄉訪視，督促雇主善盡管理責任及遏阻違規之情事，以保障外勞良好工作環境。	地方預算	70
五、關懷弱勢照顧身障重視老人婦女青少年幼兒童福利。	1. 補助身心障礙者轉診赴台交通費、自付額醫療費。 2. 補助身心障礙者每月生活津貼。 3.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單親家庭關懷服務。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9,700 84
六、鼓勵婦女生育發給生育補助費。	為提高本縣出生率，及照顧孕產婦之健康，特發給生產補助津貼。	地方預算	5,500
七、加強獨居老人送餐與居家服務工作提昇預防保健與長照品質。	1. 為落實全人照顧、在地老化、多元連續服務為長期照顧服務原則，配合內政部十年長期照顧計畫，加強提升獨居老人送餐與居家服務工作服務品質。 2. 建立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系統，以落實老人照顧服務。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370 0
八、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輔助器具及核發身心障礙者生活津貼等。	1. 依照內政部訂頒身心障礙者復健、輔助器具及生活補助標準規定，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 2. 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6,998 797
九、辦理本縣勞工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及各項業務宣導活動。強化職	1. 為提振勞工敬業精神，慰勉勞工之辛勞，於五月一日勞動節舉辦慶祝大會。 2. 舉辦各項勞工安全福利政策宣導會。	地方預算	690

場安全管理重視 勞工福利預防職 業傷害。	3. 為預防職業傷害，定期就本府轄區內 所屬事業單位進行勞動條件檢查。		
十、補助身心障礙者 參加社會保險及 補助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輕 度身心障礙者參 加國民年金所負 擔之保險費。	依內政部訂頒民眾健康保險辦法及全 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補助低收入戶（含 大同之家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險費。	地方預算 1,550	
十一、辦理老人傷病 醫療及生活津 貼、住宅改 善，提昇生活 品質，增進老 人福祉。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就醫及住院、看護 費補助。 2. 辦理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六歲以下兒 童免費搭乘公車及島際海上交通工 具。 3. 按月發放六十五歲以上中低收入老 人生活津貼。 4. 整修各鄉村老人簡易休閒活動場所 及充實設備。 5. 老人活動中心水電費、電視月租費及 電梯保養費。 6. 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照顧津貼。 7. 辦理老人祝壽活動。 8. 核發養老生活補助。 9. 辦理失能老人及身障者居家服務費。	地方預算 28,660 中央補助 268	
十二、辦理老人裝置 假牙、老花眼 鏡及中央補助 健康保險費。	為照顧六十五歲老人均衡營養的攝 取，促進身心健康。提供補助為其裝置 全口假牙及部份假牙，及為其配製老花 眼鏡，以落實健康照護工作。		
十三、辦理各項綜合 福利服務業 務，發揮社會 服務精神。	1. 辦理志工督導教育活動。 2. 補助志工服務隊辦理各項福利服務 活動業務。 3.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成立及辦理活動 相關業務費。 4. 辦理社會役男撥交作業，役男幹部訓 練，離島台籍役男返鄉交通費補助，	地方預算 6,558 中央補助 1,196	

	<p>替代役督考,並推廣役男公益業務。</p> <p>5.辦理社區關懷點提昇老人生活品質</p> <p>6.辦理鄉親票價補貼。</p> <p>7.辦理家暴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十四、強化青少年、兒童、婦女心理輔導與福利,維護其權益。</p>	<p>1.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處遇服務:含宣導及研習訓練、個案輔導、安置、轉介、施虐者強制親職教育、高風險家庭輔導服務等。</p> <p>2.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計畫」。落實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宣導、個案輔導及查處工作。</p> <p>3.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及追蹤輔導工作。</p> <p>4.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親職準備教育課程及媒合服務。</p> <p>5.辦理「中低收入家庭內兒童及少年自付健保費補助」。</p> <p>6.辦理「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p> <p>7.辦理「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p> <p>8.辦理社區保母系統在職訓練及宣導活動。</p> <p>9.辦理家庭部份托育費用補助,以分擔家庭育兒壓力。</p> <p>10.辦理家庭照顧子女津貼及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補助。</p> <p>11.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補助、通報轉介及個案管理中心業務。</p> <p>12.辦理兒少福利宣導活動。協助婦女會會務活動及辦理婦女福利服務活動。</p> <p>13.辦理兒少、婦女節慶活動、節日慶祝活動、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及婦女福利服務等業務。</p>	<p>地方預算</p> <p>5,716</p> <p>內政部補助</p> <p>1,732</p>	

	十五、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審查低收入戶資料，並依規定發給生活補助費及子女就學生活補助。	1. 每年十一月份由鄉(村)公所審查低收入戶，並將初審情形，報府核定公佈。核發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費。 2. 辦理社會福利、救助業務協調及宣導、觀摩事宜。 3. 補助低收入戶就讀高中以上子女生活補助費，以提昇就業條件，早日脫離貧窮。 4. 輔導低收入戶、中低收入縣民，從事臨時工作，以改善家庭經濟結構，提昇生活素質。	地方預算 9,65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 2,000 中央補助 685	
	十六、提振士氣，促進軍民團結，辦理敬軍、勞軍活動。	配合春節、端節、中秋節、九三軍人節組成勞軍致敬團，向防區官兵賀節致敬，並慰問住院傷患及駐軍支援民間救災救難慰勞。	地方預算 1,250	
	十七、改善老人活動中心設施強化管理服務功能提供銀髮族休閒養身話家常的好去處。	為健全老人身心健康並提供休閒場所，購置本縣老人活動中心各項休閒器材及運動設備。	地方預算 1,050	
	十八、辦理外勞訪查、法令宣導、違法雇主稽查業務以維勞動人權，並避免勞力剝削。	辦理外勞訪查、法令宣導、違法雇主稽查業務。		
肆、戶政行政	一、戶役政資訊系統設備維護勞務採購。		地方預算 1,800	
	二、維護戶役政資訊系統通訊正常。	為利戶役政資訊系統通訊正常運作，租用中華電信戶政專線，並按月付費，藉達全國戶政連線作業正常。	地方預算 170	

	三、辦理空白國民身分證及防偽膠膜採購。	遵照戶籍法及「戶籍人口統計作業要點」按年月編制各類人口統計資料，提供政府施政運用。	地方預算	220	
	四、辦理戶役政機房機電設施養護。	為使戶役政資訊系統正常運作，適時維護電腦設備及機電設施，以達零故障。	地方預算	100	
	五、戶政人員教育訓練及節慶活動。	適時辦理戶政業務研商座談等，藉以提高效能。	地方預算	30	
伍、兵役行政	一、舉辦榮民節慶祝活動。	配合節日籌備慶祝大會，並辦理各項活動。選拔模範榮民予以表揚。	地方預算	300	
	二、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依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實施辦法及相關規定，對不能維持生活役男家屬辦理一次安家費、三節生活扶助、急難慰助、健保及醫療費補助等各項補助。	內政部補助	100	
	三、軍人公墓管理維護清潔勞務委外業務。	辦理軍人公墓維護及春秋祭典。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84 836	
	四、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役男新制體檢等作業費。	依照徵兵規則第三章規定辦理。召開徵兵檢查準備會議並籌組徵兵檢查委員會。訂頒徵兵檢查實施計畫。協調檢查醫院實施役男體格檢查。徵兵檢查人數分類統計，分報內政、國防兩部。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180 57	
	五、辦理常備兵、替代役徵集入營輸送及在營期間慰問事宜。	訂定入營輸送計畫。派員引導入營及辦理交接與事故處理。	地方預算 內政部補助	320 302	
	六、貧困榮民及無依遺眷三節慰問。	依「本府三節慰問清寒榮民暨無依遺眷實施要點」核發慰問金。	地方預算	72	
	七、役男入營輸送及在營服役團體平安保險。	依輸送計畫辦理常備兵、替代役入營保險。	地方預算	87	
	八、後備軍人資料清查各縣市役政人員聯誼活動費。	配合動員後管組編組暨訓練活動實施辦理。發放後備軍人急難慰問金。	地方預算	134	

	九、租金、保險、文具用品、講習、役男手提袋等費用。	配合役政役男入營保險、辦公文具、役男入營租車、手提袋等費用。	地方預算 234	

連江縣政府財政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財政局	一、庫款支付管理。		提升集中支付作業效能，落實簡政便民。	
	二、財務管理業務。	中央補助 20,000	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	
		地方預算 39,814		
	三、公產管理業務。	地方預算 11,745	加強財產管理與運作，建立財產電腦化資料，簡化作業，定期實施檢查，以發揮公產管理使用效益。	
	四、酒廠營運業務。		改善生產設備，提升酒類品質及市場競爭力，以盈餘充實縣政財源。	
	五、油品供應業務。		確保供應無虞並提昇服務品質，以永續經營為目的。	
	六、菸酒管理業務。	中央補助 1,576	菸酒管理維護菸酒市場秩序，降低私劣菸酒對稅收及菸酒市場所造成之衝擊，加強查緝工作以落實政府取締非法之決心。	
七、代辦海關緝私業務。		執行海關緝私案件一般物品處理作業。		

連江縣政府財政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庫款 支付 管理	提升集中支付作業效能，落實簡政便民。	1. 貫徹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提升工作效率，以維財政正常運作。 2. 對各項支付作業嚴加審核，建立簽證制度，查核預算分配餘額，以防超支。 3. 加強預算嚴密控管，便利庫款調度。 4. 加強集中支付系統資源共享，簡化作業，提升支付功能。		
貳、財務 管理 業務	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	1. 核實編列 103 年度歲入預算，本量入為出，支援歲出預算平衡。 2. 辦理各項規費、收據、單照、憑證管理，適時印發使用。 3. 爭取中央統籌分配款、專業補助款、菸酒稅分配款，以彌補收支短挹注地方財政收入。 4. 加強財務管理妥適資源分配，提高運用效能，同時嚴格審核各項收入預算與執行。 5. 加強稅課收入，積極開闢非稅課財源並適時檢討規費收入，以增加自有財源。 6. 加強印花稅票及各項規費、收據有價憑證管理，以建立作業制度。 7. 辦理縣庫融資，視需要簽訂透支契約，以實際融資金額支援縣政工作推展。	中央補助 20,000 地方預算 39,814	
壹、公 產管理	加強財產管理與運作，建立財產電腦化	1. 產籍資訊化：建置縣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強化縣有財產產籍建檔管	地方預算 11,745	

業務	資料，簡化作業，定期實施檢查，以發揮公產管理使用效益。	<p>理績效。</p> <p>2. 辦理年度財產講習，加強財管人員財產管理觀念。</p> <p>3. 加強財產查察及帳物勾稽，透過電腦產籍正確建檔，使帳物相符。</p> <p>4. 強化管理策略：適時修訂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訂定相關管理清查計畫、督導所屬各機關學校公用財產管理，以提昇業務效能。</p> <p>5. 為落實管用合一，加強清理被占用及閒置財產。</p> <p>6. 定期與不定期派員辦理現有財產清點、查核，以加強財產管理與維護。</p>		
肆、酒廠營運業務	改善生產設備，提升酒類品質及市場競爭力，以盈餘充實縣政財源。	<p>1. 擬增添生產設備改善溫控環境進而提升酒類品質穩定度，藉由添購化驗設備及加強在職專業教育訓練取得酒品認證提升產業競爭力。</p> <p>2. 南竿及東引廠目前廠房已過於擁擠，不利於生產，覓尋妥適用地並請顧問公司規劃評估建廠之可行性。</p>		
伍、油品供應業務	確保供應無虞並提昇服務品質，以永續經營為目的。	<p>1. 加強油品業務管理，有效掌握供儲狀況，適時運補，以利油品順利推展。</p> <p>2. 審查地區液化石油氣海、陸運運輸數量並輔助經銷商申請相關補助，期使縮小地區液化石油氣與台灣本島之價差。</p>		
陸、菸酒管理業	菸酒管理維護菸酒市場秩序，降低私劣菸酒對稅收及菸酒市場	<p>1. 為配合菸酒管理法之規定，由查緝小組執行菸酒稽查，以抽檢方式進行檢查，以維護消費者使用菸酒健</p>	中央補助	1,576

務	所造成之衝擊，加強查緝工作以落實政府取締非法之決心。	<p>康安全及保障合法菸酒業者權益。</p> <p>2. 配合活動發放文宣及宣導品提醒消費者，應注意菸酒之來源認知及菸酒管理法規定，以避免民眾購買到私劣菸酒。</p> <p>3. 對違反菸酒管理法業者之移送、裁罰及扣押物之保管、處置。</p>		
柒、代辦海關緝私業務	執行海關緝私案件一般物品處理作業。	<p>1. 代辦海關緝私一般物品處理及宣導業務。</p> <p>2. 針對各查緝單位查獲之走私物品之點收、倉儲、管理及執行銷燬等業務。</p>		

連江縣政府教育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教育局	一、國民教育	地方預算 117,284 教育部補助 35,916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2,100	1. 辦理行政管理計畫。 2. 推動海洋教育。 3. 辦理馬祖地區獎學金事宜。 4. 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工程及設施。 5. 體驗戰地，探索海洋-推行海洋特色。 6. 充實教師研習中心設備。 7.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8.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含幼兒園)。 9. 老舊校舍專案增置人力。 10. 環境教育。 11. 手帆船教學。 12. 教育役男交通費。 13. 公共意外險。 14. 改善國民中小學設施-國教計畫。 15. 幼稚園教學環境設備。 16. 教育優先區計畫。 17. 交通船及交通車補助。 18. 推動本土語言。 19. 書籍費補助。	
	二、學務管理	地方預算 35,902 教育部補助 34,167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3,000	1. 辦理特殊教育計畫。 2. 辦理教師基本資訊素養培育訓練與研習。 3. 強化教育網路中心設施，執行各項業務。 4. 辦理臺閩地區及縣內教師介聘作業。 5. 辦理中小學網路各項競賽。 6. 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廣業務。 7. 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8. 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 9. 研訂人才培育計畫，培植經建及師資人才。 10. 各校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 11. 推展幼兒教育，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昇幼教品質。 12. 增置國小教師員額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3. 特殊教育重點工作計畫。 14. 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 15. 科學展覽活動。 16. 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17. 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計畫。 18. 技藝教育。 19. 103 年-走出馬祖推動與台灣離島暨學交流計畫。 20. 103 年迎向世界-國際接軌-國二學生國外遊學體驗。 21. 辦理國民教育計畫。 22. 辦理學前教育計畫。 	
三、國教輔導團	地方預算 630 教育部補助 12,0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 2. 充實學校英語教學設備，提昇英語教學品質計畫。 3. 藝術與人文深耕教學計畫。 4. 辦理精進教學計畫。 5. 海外華裔青年英語學習服務營計畫。 		
四、社會教育	交通部補助 56 地方預算 72,994 教育部補助 27,450 體預會補助收支併列 7,7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社區大學。 2. 運動選手輔導照顧補助費。 3. 辦理免費營養午餐。 4. 辦理社教活動及各項文藝競賽。 5. 辦理離島運及縣運。 6. 辦理社會教育計畫。 7.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 8. 辦理家庭教育推展計畫。 9. 辦理國中小學生健康檢查計畫。 10. 打造運動島專案計畫。 11. 整建體育館及運動場工程。 12. 補助大學設置研究所在職進修專班。 13. 推廣全民體育活動。 14. 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 15. 加強輔導社教活動童軍教育。 16. 辦理國語文競賽及培訓優秀選手赴臺比賽。 17. 辦理體育衛生計畫。 		

			18.表揚社教有功、社會優秀青年。 19.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計畫。 20.推動國中小普及化運動。 21.充實各鄉運動休閒設施計畫。	
--	--	--	---	--

連江縣政府教育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國民教育	一、辦理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推展行政管理業務。	教育部補助 5,884 地方預算 38,406	
	二、推動海洋教育。	1. 蒐集整合在地海洋教育資源，營造國中小海洋教育環境。 2. 提升教師、家長海洋教育知能，發展在地海洋教育課程。 3. 結合社教機構策略聯盟，建構海洋教育支援網絡。 4. 加強海洋教育活動與交流參訪，培養學生海洋基本素養。	教育部補助 800	
	三、辦理馬祖地區獎學金事宜。	獎勵馬祖地區青年努力學習，並扶助清寒學生完成學業。	教育部補助 588	
	四、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工程及設施。	教育部核定補助103年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經費計。介壽國中小2,000萬、東引國中小2,000萬、中山國中1,000萬及敬恆國中小3,000萬。合計8,000萬。	地方預算 763,000	
	五、體驗戰地，探索海洋-推行海洋特色。	1. 安排獨木舟體驗營和游泳訓練營的時間、場地及教練等事項。 2. 設置獨木舟展示專科教室以及添購相關淋浴等器具設備。 3. 舉辦游泳與海洋獨木舟海洋雙星競賽，安排競賽規則和海上戒護等安全事宜。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2,100	
	六、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督導及訪視夜光天使專案計畫據點學校辦理。	教育部補助 70	
	七、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含幼兒園)。	全額補助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教育部補助 445	

八、老舊校舍專案增置人力。	教育部專案增置人力辦理「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加速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相關業務。	教育部補助 700	
九、環境教育。	1. 辦理連江縣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研習。 2. 連江縣辦理世界地球日、國際環境日及無消費日等相關活動。 3. 辦理連江縣國民中小學「花現校園」五年計畫。 4. 賞鷗活動。	教育部補助 150 地方預算 24	
十、教育役男交通費。	凡服勤滿三個月，得補助休假往返所需，機、船（經濟艙、座）軍人優惠票價之半額，若該通路無軍人優惠價，則以一般旅客票價計之，役期補助六次。	地方預算 394	
十一、公共意外險。	補助本縣國民中小學各項硬體設施及充實教學設備，確保校園安全，提升教學品質。補助項目包含各項硬體設施及待充實之教學設備。	教育部補助 110	
十二、改善國民中小學設施—國教計畫。	補助本縣縣國民中小學各項硬體設施及充實教學設備，確保校園安全，提升教學品質。補助項目包含各項硬體設施及待充實之教學設備。	教育部補助 15,500	
十三、幼稚園教學環境設備。	推展幼兒教育，提昇幼教品質。配合教育部廣續辦理國幼班，並補助開辦費，以改善教學設備與環境。	教育部補助 1,922	
十四、教育優先區計畫。	年度計畫補助項目計有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補助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校辦理學生學習輔導、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解決地區性的教育問題及平衡城鄉差距，落實「教育資源分配合理化」與「教育機會實質均等」。	教育部補助 5,319	

	十五、交通船及交通車補助。	學生免費搭乘公車及學生搭乘南北竿交通船半價補助。	地方預算 2,160	
	十六、推動本土語言。	繼續落實鄉土及母語教學並涵蓋閩南語學習，全面落實鄉土與母語計畫之推動。	教育部補助 3,420	
	十七、書籍費補助。	為實現教育機會均等，設戶籍並居住於離島地區之國民中、小學之在籍學生學雜費、書籍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	教育部補助 1,008	
貳、學務管理	一、辦理特殊教育計畫。	辦理推展特殊教育計畫之各項業務。	地方預算 855 教育部補助 4,314	
	二、辦理教師基本資訊素養培育訓練與研習。	辦理教師各項資訊研習，提升教師基本資訊素養。	地方預算 94	
	三、強化教育網路中心設施，執行各項業務。	1. 建立教育雲供各校架設校園及班級網站。 2. 教育網路中心基礎維運。 3. 各項伺服器維護。 4. 校園資訊安全推廣。 5. 網路管理人員訓練。	地方預算 1,944	
	四、辦理臺閩地區及縣內教師介聘作業。	為安定教師生活，互通教學管道，並以服務教師之精神，辦理臺閩地區介聘他縣市服務及輔導各校辦理縣內介聘作業。	地方預算 40	
	五、辦理中小學網路各項競賽。	辦理全縣中小學班級網頁製作競賽。	地方預算 102	
	六、國中小學幼兒園教師課稅配套計畫。	1. 教育部為減輕中小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負擔，增加教師備課時間，並增調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導師費及教保人員教保費。 2. 因應教師課稅，充實國民小學行政	地方預算 0 教育部補助 9,414	

	人力教學學校工作環境，補助國小12班以上學校聘僱行政人力經費。		
七、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各國中辦理國二、國三學生生涯試探、高中、職參觀等。	教育部補助 272	
八、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	為紀念至聖先師孔子誕辰，並表揚優良教師辛勞，辦理教師節慶祝大會等各項活動。	地方預算 1,116	
九、研訂人才培育計畫，培植經建及師資人才。	為培育國中小暨幼兒園師資，健全優秀經建人才，依離島地區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之規定，訂定保送實施計畫及名額需求，以高中畢業生為對象。	地方預算 0 教育部補助 0	
十、各校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	1. 充實各校電腦更新。 2. 所屬學校網路維護。	地方預算 2,836	
十一、推展幼兒教育，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昇幼教品質。	1. 幼兒園教師研習及觀摩，以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昇教學品質。 2. 推動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與相關配套措施。 3. 進行國幼班教學訪視與輔導工作，以提昇教學品質。 4. 辦理幼兒園親職教育活動，以建立家庭及親子良好互動。 5. 輔導幼兒園教學轉型，申請教育部補助輔導計畫，以提昇教師教保專業知能、發展園所教學特色及改善學習環境。 6. 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幼兒每月營養津貼，以減輕家長負擔。	教育部補助 2,654	
十二、增置國小教師員額計畫。	為解決偏遠小校人力不足問題，改善教師工作負荷過重之現象，本縣各國小均增置2688專案教師1名，並優先聘用英語及藝能科專長教師，以充實各校九年一貫課程所需師資。	教育部補助 4,408	
十三、特殊教育重點工作計畫。	為使身心障礙之學生，均有接受適性教育之權利，培養健全人格。舉辦身	教育部補助 6,053	

	心障礙學生育樂營及特殊教育研習，以增進特教專業知能，提昇輔導績效。	地方預算	850	
十四、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	補助學校進行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	教育部補助	1,000	
十五、科學展覽活動。	舉辦本縣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以激發學生科學研習之興趣，培養學生對科學正確觀念及態度，倡導科學研究風氣。遴選國中小自然科教師參加台省研習及進修，以提昇教師科學素養。	地方預算	250	
十六、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本縣辦理項目計有輔導計畫執行工作小組、輔導工作輔導團、輔導網路、關懷中輟學生、訓輔專業知能在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全縣教師統整研習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等，以營造和諧與健康的友善校園環境。	教育部補助 地方預算	1,500 310	
十七、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計畫。	為改善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專長教不足之情形，並增進師資來源，以提升專業教學之成效，由教育部補助本縣各國中共聘專案教師6名，優先聘用藝能科師資，以充實各校九年一貫課程所需師資。	教育部補助	3,100	
十八、技藝教育。	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	教育部補助	1,452	
十九、103年-走出馬祖推動與台灣離島暨學交流計畫。	透過學習不同的文化背景，體驗不同的生活方式，豐富兒童的生活經驗，辦理國小五年級學生英速摩法學校學習、參觀訪問活動等。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000	
二十、辦理國民教育計畫。	辦理推展國民中小學教育計畫之各項業務。	地方預算	20,713	
二一、辦理學前教育計畫。	辦理推展學前教育計畫之各項業務。	地方預算	6,592	

	二二、辦理國中小校長甄選。	本縣各國中小校長於99學年度遴選至103學年度已屆滿四年，依規定重新辦理遴選事宜。	地方預算 200	
參、國教輔導團	一、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	為增強英語師資陣容，營造英語學習情境，提升英語教學品質，本縣自101學年度起自行引進外籍英語教師三名(南竿、北竿及東引區各一名)，並由教育部全額補助外師行政業務費及人事費。	教育部補助 3,080	
	二、提昇國中小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	為充實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平衡城鄉教育差距，提升英語教學品質，歷年均補助本縣國小英語教學設備經費。	教育部補助 464	
	三、藝術與人文深耕教學計畫。	為解決各校藝文師資不足的情形，提供各校申請計畫，邀請藝術家或藝術團隊進駐校園，協同學校教師教學。	教育部補助 626	
	四、十二年國民教育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為廣續精進教學及國教輔導團業務發展，整合各項教學資源與資訊；強化教學視導與評鑑機制，提升教學績效，規劃辦理教育人員及家長教學專業知能成長活動，全面提升學生學習成就；落實親師合作，共同協助學生發展多元智能及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本案計畫係由本局、國教輔導團及學校三個層面，以分工且統整之方式推動本項計畫。核心重點，在於「各學習領域整合研究發展、進修推廣、教學輔導等功能上，協助校長團體、家長團體、教師團體建立專業社群、精進教學績效」。	教育部補助 7,553 地方預算 410	

	五、海外華裔青年英語學習服務營計畫。	為配合政府「挑戰2008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之「E世代人才培育計畫」，鼓勵海外華裔青年投入國內英語學習活動，提昇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國小、國中學生及弱勢族群學習英語機會，平衡城鄉差距，並促進海內外青少年交流，讓華裔青年透過英語教學服務，增進對台灣的認識，以及對中華文化及台灣優質文化之認同。於每年暑假期間辦理為期二週之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本案採分區輪流辦理方式，各區營隊學生以50名為原則，男女各半，以原住民、低收入、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外籍配偶子女為優先。	教育部補助 181	
	六、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廣業務。	執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廣計畫，依各校實際需求，辦理各類型研習活動，並每年核派各校閱讀種子教師赴台受訓，以培養兒童閱讀風氣並增進教師閱讀知能。	教育部補助 100 地方預算 220	
肆、社會教育	一、辦理社區大學。	預定開設學術課程及休閒運動研習課程。	地方預算 1,000	
	二、運動選手輔導照顧補助費。	為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輔導本縣建立運動績優選手生涯輔導照顧制度，讓優秀選手無後顧之憂情況下接受專業之競技訓練，以提升選手專項之競技實力。	體預會補助收支併列 0	
	三、辦理免費營養午餐。	辦理全縣學(童)生免費營養午餐。	地方預算 12,679	
	四、辦理社教活動及各項文藝競賽。	利用社教活動基金辦理社教活動，並辦理英語演講、歌唱及繪畫比賽等。	地方預算 164	
	五、辦理離島運及縣運。	辦理103年離島運動會及縣運動會。	地方預算 15,000 教育部補助	

			25,000	
六、辦理社會教育計畫。	辦理推展社會教育計畫之各項業務。	地方預算	1,885	
七、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	推動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落實交通安全觀念、並辦理交通安全評鑑。	交通部補助	56	
八、辦理家庭教育推展計畫。	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辦理促進家庭關係及倫理各項活動。	教育部補助 地方預算	1,500 200	
九、辦理國中小學生健康檢查計畫。	每年定期舉辦學(童)生免費健檢查，以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增進學童健康。	地方預算	445	
十、打造運動島專案計畫。	爭取體委會補助打造運動島103年度計畫本縣計有舞龍研習營、鑼鑼鼓喧天推廣營、水域運動指導、建構運動資訊網及運動地圖、角力訓練營、連江縣漆彈體驗營、游泳學習月等。	體預會補助收支併列 地方預算	4,730 300	
十一、整建體育館及運動場工程。	提供軍民運動休閒良好環境。	地方預算	13,919	
十二、補助大學設置研究所在職進修專修班。	獎助在本縣設立研究所在職進修專班大學，促進文化發展，培育多元優秀人才，提升地區教育水準。	地方預算	1,600	
十三、推廣全民體育活動。	辦理各單項體育活動、舉辦校際體育類競賽活動，並組隊參加全國性運動會。	地方預算	1,300	
十四、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	1. 辦理一〇三年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計劃。已成立1. 羽球訓練站(介壽國中小訓練處、中正國中訓練處、東引國中訓練處、中山國中訓練處) 2. 桌球訓練站(介壽國中小訓練處、東莒國小訓練處、中山國中訓練處、中正國中訓練處) 3. 柔道、角力訓練站(介壽國中小訓練處)等基層運動訓練站培訓選	體預會補助收支併列 地方預算	3,000 660	

		手。 4. 組隊參加全國角力賽、全中運及全民運動會。		
十五、加強輔導社教活動童軍教育。	辦理全縣童軍活動，以落實童軍教育的功能。		教育部補助 650 地方預算 200	
十六、辦理國語文競賽及培訓優秀選手赴臺比賽。	辦理本縣國語文競賽並培育優秀選手赴台灣參加比賽。		地方預算 304	
十七、辦理體育衛生計畫。	辦理推展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之各項業務。		地方預算 23,105	
十八、表揚社教有功、社會優秀青年。	表揚社教有功人員及於青年節大會表揚優秀青年。		地方預算 233	
十九、辦理成人基本教育計畫。	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推行成人教育班，降低不識字率。		教育部補助 150	
二十、推動國中小普及化運動。	辦理健身操、樂樂棒球、大隊接力等縣市複賽。		教育部補助 150	
二十一、充實各鄉運動休閒設施計畫。	爭取興北竿游泳池及東引游泳池改善等，以將充實各鄉運動休閒設施，提供民眾完善休閒場所。		地方預算 0 教育部補助 0	

連江縣政府建設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備 註
壹、建設局	一、漁業管理課	中央補助 7,500 地方預算 4,532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12,000	1. 農漁業工程-農漁業工程。 2. 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漁業管理。 3. 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漁業建設計畫。	
	二、農林管理課	中央補助 7,661 地方預算 15,536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10,000	1. 農漁業工程-農漁業工程。 2. 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產業務。 3. 健康保險-保險給付。 4. 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漁業建設計畫。	
	三、工商管理課	中央補助 500 地方預算 1,419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6,000	1. 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工商業務。 2. 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公用事業管理。 3. 工商設備-工商設備。	

連江縣政府建設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 註
壹、漁 業管 理課	一、農漁業工程-農漁 業工程。	1.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漁產 品包裝輔導計畫 800 千元。	地方預算 1,700	
		2.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漁貝 海上養殖技術改良輔導計畫 950 千 元。	中央補助 7,000	
		3. 執行漁業署補助-振興漁港設施機 計畫 7,500 千元。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 列 1,750	
4. 執行漁業署補助-加速漁產品運銷 通路相關設施建設計畫 1,200 千 元。				
	二、農業管理與輔導 業務-漁業管理。	1. 辦理漁船休漁計畫及宣導保育漁業 資源，以維護海洋資源。 2. 辦理災損補助，減少漁民損失。 3. 辦理漁業證照業務，健全漁業管理。 4. 辦理僱用漁船收起大陸漁網具及銷 毀沒入漁網具，以遏止大陸漁船越 界捕魚。 5. 辦理海上漁業權漁業公告，以發展 省能源漁業。 6. 持續辦理馬祖漁業電台功能，建立 海上救難機制。 7. 收購老舊漁船，減少漁船走私。 8. 輔導漁會業務提昇漁民服務。 9. 辦理漁船用油補貼，以照顧漁友生 活。 10. 辦理漁業展示館整理修繕。	地方預算 2,782	
	三、農業管理與輔導 業務-農漁業建 設計畫。	1.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漁產 品包裝輔導計畫 200 千元。 2.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漁港設施 改善及環境維護計畫 1,500 千元。 3.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法業	地方預算 50 中央補助 50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資源增殖及保育宣導計畫 1,000 千元。 4.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漁貝海上養殖技術改良輔導計畫 2,550 千元。 5.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漁貝市場開拓行動計畫 2,000 千元。 6.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加強馬祖地區漁業推廣及產銷發展計畫 3,000 千元。 7. 漁業署補助-漁村旅遊及產業活動推廣計畫 550 千元。	併列 10,250	
貳、農林管理課	一、農漁業工程-農漁業工程。	1.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地區蔬果安全農業生產環境建構計畫 155 千元。 2.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營造島嶼公園-馬祖珍稀植物保育景觀發展計畫 1,040 千元。 3.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連江縣野生動植物保育軟硬體建構計畫-建構馬祖生態教育館 1,450 千元。 4. 執行林務局補助-保護區及自然地景經營管理計畫 100 千元。 5. 執行林務局補助-植樹綠美化計畫 350 千元。 6. 執行營建署補助-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 845 千元。 7. 辦理地區景觀環境綠美化工程 1,300 千元。 8. 購買南竿苗圃使用貨車 1 輛(6.5 噸)600 千元。	地方預算 1,900 中央補助 945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2,645	
	二、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產業務。	1. 規劃、維護更新農業設施及資材。 2. 協助農民辦理雞蛋、蔬菜產銷，調節市場供需，增進農民收益。 3. 辦理冬季蔬菜產銷規劃、採購、委	地方預算 12,236	

		<p>託辦理食品加工合作生產事宜。</p> <p>4. 舉辦安全農業巡迴講習與各項農推業務。</p> <p>5. 生產酒糟有機堆肥，免費提供農民使用，查緝偽劣農藥。</p> <p>6. 督導農會辦理農業金融、農推教育，與農民服務工作。</p> <p>7. 執行農業調查與農情報告。</p> <p>8. 研提農建計畫，開發農特產品。</p> <p>9. 配合銷毀走私農畜產品，加強植物病蟲害之辨識與防治。</p> <p>10. 培育苗木，辦理苗圃經營與管理。</p> <p>11. 加強道路、社區、公共場所綠美化。</p> <p>12. 辦理危木修剪、鋸除、更新與管理。</p> <p>13. 辦理造林推廣活動及水土保持宣導活動。</p> <p>14. 保育、復育馬祖原生植物（如紅花石蒜、換錦花、野百合、濱柃木等）。</p> <p>15. 維護生物多樣性，確保自然資源永續經營。</p> <p>16. 辦理保護區經營管理業務。</p> <p>17. 執行「連江縣政府樹木花草管理自治條例」。</p> <p>18. 加強禽畜場登記、管理、輔導。</p> <p>19. 實施禽畜疾病防治，杜絕禽畜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入侵與傳播。</p> <p>20. 建立寵物登記制度，辦理流浪犬捕捉、收容、犬隻認領養與執行安樂死。</p> <p>21. 辦理動物保護業務，宣導動物保護觀念。</p> <p>22. 辦理農村野鼠共同防治，杜絕鼠疫及相關傳染病。</p>		
--	--	--	--	--

		23. 辦理動物防檢疫及違法屠宰聯合查緝。		
三、健康保險-保險給付。	辦理本縣農民保險業務，落實農民保健照顧，改善農民生活品質。	地方預算	600	
四、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漁業建設計畫。	1.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馬祖地區蔬果安全農業生產環境建構計畫 3,345 千元。 2.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農產品產銷輔導計畫 1,500 千元。 3.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營造島嶼公園-馬祖珍稀植物保育景觀發展計畫 2,460 千元。 4.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連江縣野生動植物保育軟硬體建構計畫-建構馬祖生態教育館 50 千元。 5. 執行農委會補助-加強動物保護計畫 245 千元。 6. 執行農委會補助-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28 千元。 7. 執行農委會補助-健全農會組織制度及提昇農會服務功能計畫 88 千元。 8. 執行農委會補助-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計畫 3 千元。 9. 執行林務局補助-野生物資源保育計畫 770 千元。 10. 執行林務局補助-質貴老樹保育計畫 106 千元。 11. 執行林務局補助-生物多樣性保育及入侵種管理計畫 778 千元。 12. 執行林務局補助-保護區及自然地景經營管理計畫 1,234 千元。 13. 執行林務局補助-植樹綠美化計畫 1,300 千元。 14. 執行水土保持局補助-水土保持戶	地方預算 中央補助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650 6,716 7,355	

		<p>外教學推廣及多元化宣導計畫 223 千元。</p> <p>15. 執行防檢局補助-強化離島防檢疫措施計畫 678 千元。</p> <p>16. 執行防檢局補助-違法屠宰行為查緝計畫 128 千元。</p> <p>17. 執行防檢局補助-強化健康農業之農藥使用管理工作計畫 212 千元。</p> <p>18. 執行防檢局補助-畜禽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51 千元。</p> <p>19. 執行防檢局補助-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110 千元。</p> <p>20. 執行防檢局補助-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畫 14 千元。</p> <p>21. 執行防檢局補助-口蹄疫防疫階段策略之強化工作計畫 79 千元。</p> <p>22. 執行農糧署補助-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 60 千元。</p> <p>23. 執行農糧署補助-植物種苗產業輔導計畫 44 千元。</p> <p>24. 執行農糧署補助-加強農業機械及肥料管理計畫 55 千元。</p> <p>25. 執行農糧署補助-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55 千元。</p> <p>26. 執行農糧署補助-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及推廣 28 千元。</p> <p>27. 執行農糧署補助-推動農糧產品驗證及產銷輔導計畫 55 千元。</p> <p>28. 執行營建署補助-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 822 千元。</p>		
參、工商管理課	一、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工商業務。	<p>1. 辦理工商登記業務，健全登記管理，提供便民服務。</p> <p>2. 辦理電器承裝、檢驗維護業暨電氣技術人員登記管理業務。</p> <p>3. 「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利事業管</p>	地方預算	1,419

		理」輔導、取締違規商家。 4. 督導市場攤販業經營管理。 5. 辦理公平交易與消費者保護業務、執行各項商品標示抽查，宣導民眾與商家正確觀念。 6. 辦理相關提昇產業發展及活絡商機之推展業務。		
	二、工商業與度量衡管理-公用事業管理。	1.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及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 360 千元。 2. 辦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業務 100 千元。 3.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樂活經濟。馬祖品牌小吃創新計畫 1,000 千元。	中央補助 46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10,000	
	三、工商設備-工商設備。	1.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及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 40 千元。... 2. 執行離島建設基金補助-太陽能光電示範計畫 5,000 千元。	中央補助 4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5,000	

連江縣政府觀光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觀光局	一、觀光景點設施零星修繕。	地方預算 500	完成各觀光景點設施修繕及維護。	
	二、小三通業務。	地方預算 3,207 離島建設基金 2,000	1. 促進兩岸文化及經貿交流、熱絡地區商機、繁榮地方經濟。 2. 推廣行銷馬祖旅遊特色，增加大陸地區曝光率。	
	三、觀光推廣業務。	地方預算 12,799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4,400	1. 透過觀光主題活動，達行銷宣傳之效益 2. 旅遊從業人員訓練、提昇旅遊服務品質。 3. 推動觀光旅遊形象宣導行銷、目標族群及淡季旅遊推廣。 4. 參與國際性活動擴張旅遊深度及建立永續經營品牌。 5. 推動馬祖國際觀光度假區計畫，以博弈觀光帶動馬祖成長。	

連江縣政府觀光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觀光景點設施零星修繕	完成各觀光景點設施修繕及維護。	觀光設施零星修繕以維護遊客旅遊安全。	地方預算 500	
貳、小三通業務	一、促進兩岸文化及經貿交流、熱絡地區商機、繁榮地方經濟。	1. 辦理兩岸經貿文化交流，客貨運航班及兩岸相關事務協調聯繫。 2. 透過旅遊招商活動，加強兩岸經濟合作，刺激地方產業發展。 3. 促進小三通航線服務品質提升，加強兩馬小三通航線人流量。	地方預算 3,207 離島建設基金 2,000	
	二、推廣行銷馬祖旅遊特色，增加大陸地區曝光率。	1. 推廣兩岸三地島嶼境外旅遊專案，促進地區旅遊產業發展。 2. 連結兩岸三地旅遊生活圈，提升遊客來馬意願，永續發展馬祖地區觀光事業。 3. 配合中央兩岸開放觀光政策，設計陸客來馬及中轉台灣的海上觀光遊程，吸引大陸遊客來馬旅遊。		
參、觀光推廣業務	一、透過觀光主題活動，達行銷宣傳之效益。	1. 以地區觀光特有資源，配合年度舉辦各月觀光主題活動，彰顯馬祖旅遊特色，推展觀光： (1) 冬遊馬祖行銷活動-推廣馬祖冬季傳統元宵擺暝、兩馬鬧元宵活動等特有節慶。 (2) 馬祖媽祖觀光活動-結合馬祖與媽祖之關連性，推廣媽祖文化季及媽祖昇天祭，發展宗教觀光旅遊。 (3) 夏趣馬祖主題觀光活動宣傳推廣-以馬祖各鄉於夏季所辦理各項主題	地方預算 12,799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4,400	

		<p>觀光活動，配合加強行銷。</p> <p>(4)馬祖春宴美食推廣-運用馬祖特有食材，發展創意美食活動。</p> <p>2. 整合各鄉具特色之生態環境行銷推廣馬祖生態之旅，結合社區共同推廣，提昇環境維護意識。</p> <p>3. 主動舉辦媒體參訪團，結合記者會、說明會等活動，強化媒體能見度，製作馬祖島嶼形象平面文宣與發展願景宣傳短片等增加馬祖曝光度，型塑馬祖為浪漫、樂活主題觀光島嶼風情。</p> <p>4. 積極執行觀光渡假村計畫，並推動觀光博弈事宜，提升馬祖成為多元娛樂的國際旅遊勝地。</p>		
	<p>二、旅遊從業人員訓練、提昇旅遊服務品質。</p>	<p>1. 擬定各項輔導、評鑑方式，提昇住宿及第一線從業人員水準，提昇旅客旅遊滿意度。 2. 建置導覽資訊標示多語化服務，並提供自導性旅遊即時資訊，營造親善旅遊環境。 3. 推動旅行社為旅客投保旅客滯留險服務，以分散旅遊滯留風險。 4. 規劃導覽解說人員專業訓練系列課程，包含馬祖專業知識、解說技巧、實務演練、接待陸客及外語解說能力提昇等。</p>		
	<p>三、推動觀光旅遊形象宣導行銷、目標族群及淡季旅遊推廣。</p>	<p>1. 開發並推廣冬季及春季馬祖旅遊特色如軍眷探獎勵活動、規畫戰鬥營系列活動吸引軍事迷及青年族群、整合公部門及私部門淡季觀光資源。 2. 獎勵旅遊相關產業評選活動，整合觀光業者旅遊資源，包裝淡季促銷行程，以平衡地區觀光淡旺季來馬旅遊人次，永續經營地區觀光事業發展。</p>		

	<p>四、參與國際性活動擴張旅遊深度及建立永續經營品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國際性之旅遊博覽會，推廣台灣-馬祖發展成為旅遊圈型態之觀光策略，吸引國際遊客來馬祖旅遊。 2. 增加國際交流，吸取發展經驗，提升地公職人員與觀光產業業者之視野與觀瞻。 3. 輔導鼓勵旅遊業者及周邊產業創新多元邁向國際化，並建立品牌概念期達永續經營。 		
	<p>五、推動馬祖國際觀光度假區計畫，以博弈觀光帶動馬祖成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馬祖國際觀光度假區整體開發計畫」，預擬馬祖未來博弈藍圖，作為政府及民間投資規劃參考。 2. 積極參與中央博弈法案審查作業，提出地方需求建言，並促使法案早日立法通過。 		

連江縣政府工務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備 註
壹、工務局	一、土木工程	交通部補助 450,000 內政部補助 7,240 地方預算 32,667	1. 馬祖港埠及各碼頭區擴建及改善計畫。 2. 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3. 社區環境改善維護計畫。	
	二、水利開發	內政部補助 19,787 地方預算 34,39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129,031 離島建設基金 4,000	1. 離島供水營運虧損差價補貼。 2.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3.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4. 連江縣建築物雨水貯留利用設施宣導及補助計畫。 5. 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	
	三、都計建管	內政部補助 120 地方預算 6,650 離島建設基金 8,000	1. 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地形及都市計畫圖重 置。 2. 工程品質查核工作。 3. 委託建築師技術審查及違建遏止研究管 理計畫。	

連江縣政府工務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 註
壹、土 木 工 程	一、馬祖港埠及各碼頭區擴建及改善計畫。	辦理福澳碼頭區擴建後續工程、各碼頭區發展建設計畫、整體性港埠經營管理維護計畫、研究計畫。	交通部補助 450,000 地方預算 2,416	
	二、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內政部補助 7,240 地方預算 960	
	三、社區環境改善維護計畫。	辦理各鄉村容環境品質、景觀改善及生態保護等設施、委託各鄉辦理路燈業務及道路養護。	地方預算 29,291	
貳、 水 利 開 發	一、離島供水營運虧損差價補貼。	依離島建設條例規定，廣續照顧離島地區基本民生用水費用。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65,031	
	二、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持續推動雨、污水分流工作，並委外辦理南竿鄉、北竿鄉、莒光鄉及東引鄉污水處理設施代操作維護工作，有效減輕水域水質污染。	內政部補助 19,787 地方預算 33,943	
	三、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辦理海水淡化廠增建與後續營運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22,000 地方預算 450	
	四、連江縣建築物雨水貯留利用設施宣導及補助計畫。	加強節約用水宣導與活動，建立社會大眾愛水省水意識；補助本縣縣民、法人或機關學校建置建築物雨水貯留利用設施，以促進水資源有效利用。	離島建設基金 4,000	
	五、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	辦理勝利水庫、儲水沃水庫、津沙水庫、津沙一號水庫、秋桂山水庫、坂里水庫、東湧水庫、后沃水庫等改善工程，以改善作業環境，確保水庫安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42,000	

		全，強化周邊防護，確保區域平安。		
參、 都計建 管	一、連江縣全縣四鄉五島都市計畫圖重置計畫。	建立連江縣風景特定區計畫(四鄉五島)最新之現況地形圖、完善國土資訊系統地形及地理資訊資料庫，並有效持續維護圖檔資料之正確性、完整性與時效性，提升圖籍資料精度品質、提供多目標使用。	離島建設基金 8,000 地方預算 2,783	
	二、工程品質查核工作。	建立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及辦理工程查核小組工作。	地方預算 200	
	三、委託建築師技術審查及違建遏止研究管理計畫。	委託檢視建築結構物及技術審查、執行違章建築遏止與拆除工作、落實建築管理及建物合法化業務、推動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詳評及補強方案。	內政部補助 120 地方預算 3,667	

連江縣政府文化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文化局	一、文物管理。	地方預算 7,952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000	1. 馬祖民俗文物館營運管理。 2. 辦理年度藝文展覽、講座、音樂等相關活動。	
	二、文化推廣。	地方預算 3,135 文建會補助 20,30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9,000	1. 博物館發展計畫。 2. 新故鄉社區營造。 3. 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4. 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計畫。 5. 有形文化資產管理體系計畫。 6. 無形文化資產與保存技術推廣計畫。 7. 歷史文化場域保存活化計畫。 8. 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9. 馬祖研究創作扎根計畫。 10. 馬祖常民文化保存與市民社會營造計畫。 11. 連江縣傳統建築風貌暨補助計畫。 12. 聚落、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計畫。 13. 馬祖研究創作扎根-續編與整理連江縣志。	
	三、圖書藝術。	地方預算 15,598 教育部補助 3,600 文建會補助 75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19,100	1. 藝文推廣補助計畫。 2. 辦理兩馬關元宵活動。 3. 合唱團研習計畫。 4. 辦理文化馬祖宣傳品及文化年鑑。 5. 文化護照活動。 6. 文化志工儲訓活動。 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 價值產值化計畫。 9. 馬祖文化節--邀請大陸閩劇或歌舞劇團演出計畫。 10. 辦理兩岸三地藝術文化交流計畫。 11. 辦理藝文活動計畫。 12. 辦理文化馬祖宣傳品及文化年鑑。	

			13. 文創造產-打造馬祖文創特色行動計畫。 14. 文化護照活動計畫。 15. 文化志工儲訓計畫。 16. 加強兩岸三地展演交流活動。 17. 地方文化藝術扶植計畫。 18. 馬祖節慶文化行銷計畫。	
--	--	--	---	--

連江縣政府文化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 元)	備 註
壹、文 物管理	一、馬祖民俗文物館 營運管理。	1. 充實營運管理機制，活化民俗文物館空間。 2. 充實與修繕各展場及演藝廳空間。 3. 強化民俗及文物相關網站功能。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 列 3,000	
	二、辦理年度藝文展 覽、講座、音樂 等相關活動。	辦理地方藝文深根計畫，預計規劃各類藝文展覽、講座、音樂活動等計 10 場次。	地方預算 7,952	
貳、文 化推廣	一、博物館發展計 畫。	辦理博物館相關營運計畫。	文建會補助 150 地方預算 17	
	二、新故鄉社區營 造。	1. 辦理「103 年連江縣社區營造中心發包事宜，將進行輔導四鄉五島社區發展協會，透過發展對話機制、引導資源導向、勾勒社區遠景、促成夥伴關係的近程目標，輔導社區執行提案，並辦理社區訪視及相關培力課程，與社區一同成長，並透過社區營造力量一起尋找社區的寶藏。 2. 辦理「103 年度社區補助計畫」，針對社區就史料記錄、在地技藝傳承、社區記錄、社區繪本、文化產業等辦理社區營造補助，培養與鼓勵社區落實文化藝術之深耕。	文建會補助 3,500 地方預算 710	
	三、村落文化發展計 畫。	結合社區營造業務，落實各村落均衡發展。	文建會補助 2,000 地方預算 230	
	四、文化資產維護管 理及再利用計 畫。	1. 辦理 103 年度連江縣世界文化遺產推動第六年計畫。 2. 配合文資局辦理古蹟日活動。 3. 配合文資局辦理世界文化遺產國內外展覽活動。	文建會補助 1,750 地方預算 905	

五、有形文化資產管理體系計畫。	1. 召開 103 年度有形文資審議委員會。 2. 配合文資局有形文化資產相關活動及提案。	文建會補助 2,200 地方預算 240	
六、無形文化資產與保存技術推廣計畫。	1. 召開 103 年度無形文資審議委員會。 2. 配合文資局辦理相關活動及提案。	文建會補助 200 地方預算 23	
七、歷史文化場域保存活化計畫。	1. 無形文化資產保存活化—在地知識深耕廣播計畫。 (1) 在地知識紀錄與保存(自然生態)。在地知識工作坊、工作假期與套裝遊程。 (2) 石材銀行與傳統砌牆工班實作。 2. 有形文化資產保存活化—聚落空間建築設計與施作 個別建築內部空間細部規劃。 (1) 個別建築內部空間修繕/協力造屋。 (2) 生態工法與生物方法之施作養護。 3. 區域文化資產整合—資源媒合中心營運計畫。 (1) 藝術轉場/夏日學校示範實作。 (2) 經營管理培訓課程。 (3) 跨領域媒合。 (4) 整合行銷平台建置。	文建會補助 8,000 地方預算 720	
八、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辦理 103 年度地方文化館提案計畫。	文建會補助 2,500 地方預算 290	
九、馬祖研究創作扎根計畫。	1. 辦理馬祖研究徵集，將有助於「馬祖文化」之傳承與凝聚文化創作成果之意義。 2. 推廣本縣文化特色，鼓勵創作風氣，提昇馬祖文化地位，徵求馬祖文化叢書、文學徵集、兒童繪本等發行出版，以保存有關馬祖在地文化，永續發展馬祖傳承延續。計畫內出版之書籍套書及光碟推廣寄送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 4,000	

		<p>至指定分送單位、全國文化局、全國各大專院校圖書館及各縣市立圖書館等單位，以擴大推廣效益，藉由出版與發行，結合馬祖豐富價值的資源，向國人展示馬祖的壯麗秀美，進而感染馬祖的人文深度。</p> <p>3. 補助以馬祖列嶼資源作為創作題材或研究之出版創作，深耕馬祖文化及向下扎根工作。</p>		
十、馬祖常民文化保存與市民社會營造計畫。	<p>推動社區生活美學推廣，舉辦社區藝文賞析、文化講座，培養社區居民的美學能力與文化素養，輔導社區發展馬祖當地特色之文化產業，並落實於日常生活的實踐，輔導社區從關心、參與、學習中，凝聚社區意識，促發社區力量的形成。依據社區多年來的問題反應與實際需求，切實培養馬祖在地「專責、專業」的社區營造工作者。</p>	<p>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p> <p>4,000</p>		
十一、連江縣傳統建築風貌暨補助計畫。	<p>1. 現有具特色及群聚之毀壞古厝修繕規劃及施工計畫： (1) 遴選現有傳統特色之古厝。 (2) 群聚之傳統建築審查。 (3) 進行建築空間之規劃修繕。 (4) 針對後續經營管理使用及回饋機制狀況考核</p> <p>2. 執行補助民眾辦理傳統建築修繕外觀，包含傳統二坡屋頂、五脊四坡屋頂、花崗石砌外牆及傳統福杉木外牆暨門窗。</p>	<p>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p> <p>8,000</p>		
十二、聚落、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計畫。	<p>1. 針對本縣特有文化資產辦理維護及修復工作。</p> <p>2. 區域型文化資產—大埔聚落發展活化規劃。</p> <p>3. 遴選軍事設施活化示範點，進行修繕及再利用規劃。</p>	<p>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p> <p>20,000</p>		

	十三、馬祖研究創作 扎根-續編與 整理連江縣 志。	1. 延續 102 年成立連江縣文獻資料庫、連江縣志編纂辦法，並加以充實以作為後續縣志編纂之依據。 2. 成立文獻委員會、籌備委員會、審查委員會機制，落實縣志編纂機制。 3. 完成連江縣志續修及出版。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000	
參、圖 書藝術	一、國立社教機構及 公共圖書館之輔 導與充實-閱讀 植根與空間改造 計畫。	1. 經常門辦理 (1) 閱讀起步走 0-3 歲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2) 建立公共圖書館與學校閱讀網絡計畫。 (3) 多元悅讀與館藏充實計畫。 2. 資本門辦理 為使公共圖書館能達到下列目的： (1) 建立以讀者為本的閱讀環境。 (2) 營造溫馨有趣的閱讀氛圍。 (3) 設置便捷周全的資訊化空間。 (4) 結合及活化社區在地資源。 (5) 以成為在地終身學習中心為發展目標，申請教育部補助本縣公共圖書有關修繕，空間設計，設備充實與升級等項目。	教育部補助 3,600 地方預算 3,152	
	二、藝文推廣補助計 畫。	為促進藝文活動全面發展，提昇藝文水準，獎助藝文團體、協會、文史工作者從事有關藝文展演活動。	地方預算 1,100	
	三、(一) 辦理兩馬關 元宵活動。 (二) 合唱團研習 計畫。 (三) 辦理文化馬 祖宣傳品及 文化年鑑。 (四) 文化護照活 動計畫。 (五) 文化志工儲	1. 促進兩岸文化交流，增進雙方民間了解與友誼，辦理兩馬同春鬧元宵活動，邀請大陸歌舞劇團來馬演出。 2. 為充實地區音樂素養，保留馬祖地方音樂藝術之美，推展連江縣展演空間，期能藉由合唱藝術發聲，永續經營連江縣合唱團。 3. 藉馬祖文化年鑑的出版，勾勒馬祖一年來的文化行腳，不僅重視扎根工作，更強調充實內涵，同時結合	地方預算 7,814	

	<p>訓計畫。 (六)一般行政管理計畫。</p>	<p>常民生活、地方文化脈絡、人文產業等元素，以永續經營的決心，開拓文化馬祖的歷史新頁。</p> <p>4. 為提升馬祖文化藝術氣質，獎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促進馬祖光觀推廣，於每年 03 月中旬發行文化護照，凡參加有關連江縣政府文化局所舉辦之藝文展覽、表演、講座、研習等活動，都可獲得戳章，集滿章數，可兌換摸彩券，於年終抽獎。</p> <p>5. 為落實正確文化理念，增進文化義工制度對文化工作認知，提昇服務品質在職訓練課程、自我成長研習及組織管理發展工作。</p>		
	<p>四、價值產值化計畫。</p>	<p>辦理價值產值化計畫提案作業。</p>	<p>文建會補助 750 地方預算 90</p>	
	<p>五、馬祖文化節--邀請大陸閩劇或歌舞劇團演出計畫。</p>	<p>提昇閩東戲劇文化品質及民間藝術涵養，以兩岸合作演出的方式，促進地方傳統戲劇發展及推廣，並藉由戲劇教育達到福州母語推廣及藝術文化紮根之目標。</p>	<p>地方預算 1,276</p>	
	<p>六、辦理藝文活動計畫。</p>	<p>以公開徵選方式，徵選優良演藝團隊來馬演出。</p>	<p>地方預算 2,166</p>	
	<p>七、文創造產-打造馬祖文創特色行動計畫。</p>	<p>1. 規劃委託專業團隊進駐，建置連江縣特色產業與文創產業發展服務平台、並輔導地區業者發展特色文化创意產業。</p> <p>2. 結合地區特有節慶活動開發在地獨具特色相關文創商品。</p>	<p>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4,000</p>	
	<p>八、加強兩岸三地展演交流活動。</p>	<p>1. 配合民俗節慶活動，與大陸藝文團體進行實質交流。</p> <p>2. 辦理兩岸三地藝術交流，推廣海峽明珠馬祖之美等書、畫、攝影展覽。</p> <p>3. 發展以馬祖文化為元素之表演藝</p>	<p>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4,100</p>	

		術，辦理兩岸三地藝文展演文化交流活動。		
九、地方文化藝術扶植計畫。	1. 以本府藝文推廣補助計畫，鼓勵藝文創作者投件，並且將優秀的作品公開頒獎及發表。 2. 辦理馬祖藝文推廣補助計畫，推動藝文活動多元文化之發展，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活動。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1,000	
十、馬祖節慶文化行銷計畫。	1. 公開徵選：針對本縣年度節慶文化活動公開徵選計畫。 2. 以離島為活動地點，藉此輔導地方鄉鎮規劃及統整大型節慶文化活動的能力。發揮地方鄉鎮與縣政府資源整合的力量，強化地方特色節慶藝術，促進地方文化觀光發展。 3. 加強媒體宣傳，103 年重點在於深耕在地文化，期能以經驗的累積，元素的統整，創意的行銷，延續基礎節慶活動舉辦。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10,000	

連江縣政府環保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環保局	一、環境管理。	地方預算 11,688	1. 廚餘與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計畫。 2. 委託民間辦理公共環境衛生執行工作計畫。 3. 補助各鄉與民間團體從事公共環境衛生計畫。 4. 水質維護計畫。 5. 財產及庶務管理、幕僚後勤相關事務工作等。 6. 持續推動垃圾強制分類及強化資源回收再利用。	
	二、環境衛生。	地方預算 10,608 環保署補助 4,425 離島建設基金 11,395	1. 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2. 執行垃圾運轉台灣焚化發電，推動區域合作垃圾處理。 3. 執行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 4. 水體水質暨檢驗室能力提升計畫。 5. 加強事業廢水管理及海洋污染防治。 6. 推動低碳生活營造計畫。 7. 補助社區推動廢油製皂工作。 8. 全縣列管公廁清潔維護計畫。	
	三、環保設施改善。	地方預算 6,017 環保署專案計畫 2,900	1. 中央主導推動生質能源中心工作、將垃圾轉為生質能。 2. 購置環境清潔維護車輛、機具及棄物處理作業機具。 3. 改善現有資源回收廠區及設施	
	四、環境保護基金。	建設基金 12,900	1. 空氣污染源管制計畫。 2. 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 3. 環境保護計畫。 4. 環境教育推動及宣導計畫。 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連江縣政府環保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 元)	備 註
壹、環 境管理	一、廚餘與巨大廢棄物 多元再利用計畫。 二、委託民間辦理公共 環境衛生執行工作 計畫。 三、補助各鄉與民間團 體從事公共環境衛 生計畫。 四、水質維護計畫。 五、財產及庶務管理、 幕僚後勤相關事務 工作等。 六、持續推動垃圾強制 分類及強化資源回 收再利用。	1. 持續推動垃圾強制分類及強化資 源回收再利用。 2. 一般廢棄物衛生掩埋場營運管 理。 3. 推動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促進 資源循環。 4. 持續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 5. 持續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工 作。 6. 加強事業廢棄物源頭管理及流向 追蹤。 7.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 8. 加強環保專業訓練。 9. 落實環境教育工作。 10. 推動空、水、廢、毒基線資料及 許可登錄整合。 11. 持續推動健全證照管理體系。 12. 落實毒化物減量及環境用藥安 全管理。 13. 持續廢棄營區及髒亂點、海岸相 關清潔維護工作。 14. 持續水質維護計畫工作，以維護 飲用水品質。 15. 補助各鄉從事公共環境衛生，補 助民間團體推動環境維護。 16. 強化災害整備應變能力。 17. 持續環境衛生評比，改善本縣環 境。 18. 委託民間辦理公共環境衛生執 行工作。 19. 辦理替代役、財產及庶務管理、	地方預算 11,688	

		幕僚後勤相關事務，提升辦公環境，激勵業務推展績效。		
貳、環境衛生	<p>一、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p> <p>二、執行垃圾運轉台灣焚化發電，推動區域合作垃圾處理。</p> <p>三、執行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p> <p>四、水體水質暨檢驗室能力提升計畫。</p> <p>五、加強事業廢水管理及海洋污染防治。</p> <p>六、推動低碳生活營造計畫。</p> <p>七、補助社區推動廢油製皂工作。</p> <p>八、全縣列管公廁清潔維護計畫。</p>	<p>1. 促進一般廢棄物再利用及源頭減量。</p> <p>2. 落實應回收廢棄物責任業者管理。</p> <p>3. 持續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p> <p>4. 執行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p> <p>5. 執行垃圾運轉台灣焚化發電，推動區域合作垃圾處理。</p> <p>6. 推動全民綠色消費。</p> <p>7. 水體水質暨檢驗室能力提升。</p> <p>8. 環境水體品質監測。</p> <p>9. 加強事業廢水管理。</p> <p>10. 海洋污染防治。</p> <p>11. 推動低碳生活營造。</p> <p>12. 推動清淨家園樂活化。</p> <p>13. 補助社區推動廢油製皂工作。</p> <p>14. 水體環境稽查管制及水環境巡守工作。</p> <p>15. 全縣列管公廁清潔維護計畫。</p> <p>16. 環境複式動員教育訓練及觀摩學習活動。</p> <p>17. 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p> <p>18. 鼓勵團體從事澳口海灘認養工作。</p>	<p>環保署補助 4,425</p> <p>地方預算 10,608</p> <p>離島建設基金 11,395</p>	
參、環保設施改善	<p>一、中央主導推動生質能源中心工作，將垃圾轉為生質能。</p> <p>二、購置環境清潔維護車輛、機具及棄物處理作業機具。</p>	<p>1. 推動生質能源中心工作。</p> <p>2. 購置廢棄物處理作業機具。</p> <p>3. 購置環境清潔維護車輛。</p> <p>4. 購置環境清潔維護機具。</p> <p>5. 改善資源回收廠區及設施。</p>	<p>環保署專案計劃 2,900</p> <p>地方預算 6,017</p>	

	三、改善現有資源回收廠區及設施。			
肆、環境保護基金	一、空氣汙染源管制計畫。 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 三、環境保護計畫。 四、環境教育推動及宣導計畫。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空氣汙染防制。 2. 空氣品質監測。 3. 移動汙染源檢測工作。 4. 推動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5. 健全固定汙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制度。 6. 持續街道揚塵洗掃作業。 7. 廢棄物轉運資源化處理及資源回收工作。 8. 環境教育推動及宣導。 9. 研訂減碳行動計畫，參與全球氣候保護。 10.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汙染防制。 11. 推動兩岸汙染防治(海漂垃圾、空氣、水)及應變合作。 12. 環保志工招募訓練。 13. 參加全國環保知識擂台賽，辦理地方初賽。 14. 參加全國環保志義工趣味運動會。 15. 辦理環境保護相關競賽。 16. 推動社區環境改造工作。 17. 一般行政管理。	建設基金 12,900	

連江縣政府交通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備註
壹、交通 局	一、路政。	交通部補助 0 地方預算 15,500	1. 辦理四鄉五島道路標誌標線改善工程等，提供明確之交通動線，確保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 2. 提昇公車服務品質，汰舊更新公車，健全公車營運制度，賡續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二、航政。	交通部補助 270,400 地方預算 105,02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78,000	1. 補助馬祖連江航業有限公司營運虧損及南北竿海運航線票價補貼，穩定提供離島交通基本需求，及帶動地區觀光。 2. 補助空運航線票價補貼，疏解離島交通基本需求。 3. 賡續執行新臺馬輪建造計畫。 4. 執行購建新島際交通船計畫。 5. 辦理公有船舶歲修計畫，依規定進行定(特)檢及維修工作，以維航安。 6. 辦理直昇機場修繕工程，提昇空運安全。

連江縣政府交通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路 政	一、辦理四鄉五島道路標誌標線改善工程等，提供明確之交通動線，確保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	個鄉重要路口(段)設置道路標誌及標線等交通設施，以確保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	地方預算 500	
	二、提昇公車服務品質，汰舊更新公車，健全公車營運制度，廢續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由於地區四面臨海，空氣中含鹽過高，車身底盤較易腐蝕且耗材耗油，基於安全考量以平均車齡不超過8年為目標汰舊更新公車，並依據各年度營運狀況，檢討各路線預估虧損數編列，並依大眾運輸事業補貼辦法規定編列地方配合款，請中央政府平均分攤補助。	交通部補助 0 地方預算 15,000	
貳、航 政	一、補助馬祖連江航業有限公司營運虧損及南北竿海運航線票價補貼，穩定提供離島交通基本需求，及帶動地區觀光。	1. 台馬海運航線營運補貼。 2. 南竿莒光海運航線營運補貼。 3. 東西莒海運航線營運補貼。 4. 補助船運虧損。 5. 補助連江航業償還貸款。 6. 連江縣居民往返臺灣本島海運票價補貼。	交通部補助 0 地方預算 90,00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55,000	
	二、補助空運航線票價補貼，疏解離島交通基本需求。	執行台馬及島際間交通航班。繼續爭取離島金基金補貼直昇機島際間交通航班。	地方預算 12,520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10,000	
	三、廢續執行新臺馬輪建造計畫。並於交船時辦理首	辦理「新臺馬輪」設計及建造工程，並依工作進度確實掌握工期，落實施工品質，主要工作內容含有下水、纜裝、	交通部補助 260,400 地方預算 1,000	

航活動及城市行銷計畫。	訓練、海上公試，並於交船時辦理首航活動及城市行銷計畫。		
四、執行購建新島際交通船計畫。	<p>1. 100 年度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完成「購建新島際交通船計畫書」。</p> <p>2. 交通部於 101 年 3 月 19 日函轉行政院同意於公共建設科目項下全額編列新台幣 1.78 億元，補助造船經費，原則上採國內標作業。</p> <p>3. 101 年度 5 月完成專案管理簽約，俟統包建造採購順利決標後，廠商應即辦理新船之細部設計，經審查與核定後即開始建造。預定於民國 102 年完工開始營運。</p> <p>4. 有關交通部 102 年度對地方政府補助計畫，「購建新島際交通船計畫」額度 1.78 億，於 101 年 8 月 20 日同意編列本府 102 年度地方預算。</p> <p>5. 「建造新島際交通船 1 艘」造船統包工程採購案已於 102 年 3 月 1 日決標，總工期為 550 日曆天，履約期限至 103 年 9 月 2 日。</p>	交通部補助 0	
五、辦理公有船舶歲修計畫，依規定進行定(特)檢及維修工作，以維航安。	<p>1. 本府現有公有船隻臺馬輪，依船舶法及船舶檢查規則規定，每年均須辦理歲修申請檢查始得航行營運。</p> <p>2. 督促連江航業彙整船舶年度應修項目，於歲檢期限內辦理歲修採購作業，並提出檢查申請。</p>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併列 13,000	
六、辦理直昇機場修繕工程，提昇空運安全。	辦理東引直昇機場修繕改善以提昇直昇機載運安全。	地方預算 1,500 交通部補助 10,000	

連江縣政府秘書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秘書室	一、文書管理	地方預算 6,294	1. 強化公文電子化，提昇公文處理效率。 2. 加強檔案管理，增進檔案效能。	
	二、庶務管理	地方預算 13,110	加強庶務管理，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員工工作效率。	
	三、出納業務		提昇出納管理效能，加速公款收付，確保公款安全。	
	四、行政管理	地方預算 176,868	安定員工生活，照顧退休員工。	
	五、一般建築及設備	地方預算 40,540	1. 興建聯合辦公大樓。 2. 強化辦公各項設備，俾利公務推動，增進工作效能。	

連江縣政府秘書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文 書 管 理	一、強化公文電子化，提昇公文處理效率。 二、加強檔案管理，增進檔案效能。	1.辦理公文收發(含電子公文交換)繕打、校對、監印、封發等文書作業。 2.辦理本府文稿之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理、安全維護等檔案管理工作。 3.辦理 94 年以前檔案掃描。 4.依檔案法規定彙送所屬機關檔案目錄，審核其檔案銷毀目錄及機關保存年限區分表等。 5.提昇公文時效與品質，購置文書各項設備及物品。	地方預算 6,294	
貳、庶 務 管 理	加強庶務管理，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員工工作效率。	1.本府辦公廳舍、機器設備修繕維護及環境清潔美化管理工作。 2.配合辦理外賓之接待。 3.技工、工友之考核管理。 4.本府約聘僱及臨時人員之勞健保加退保及勞退休金提繳事宜。 5.本府財產之增減異動登錄管理工作。	地方預算 13,110	
參、出 納 業 務	提昇出納管理效能，加速公款收付，確保公款安全。	1.各項補助款、代收款等專戶經費收付之帳務管理，領(收)據之製發。 2.員工每月薪津及獎金等造冊轉發工作。 3.薪資及各類所得之扣繳申報及扣繳憑單製發。 4.本府壹萬元以下之零用金收付保管撥還等。		

肆、行政 管理	安定員工生活，照顧 退休員工。	1. 正式編制人員之薪津、獎金、加班 費及各項補助款之撥發。 2. 本府退休公務人員、技工工友之三 節慰問金。 3. 公務之慰勞及獎勵。	地方預算 176,868	
伍、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一、興建聯合辦公大 樓。 二、強化辦公各項設 備，俾利公務推 動，增進工作效 能。	1. 興建聯合辦公大樓。 2. 汰換及購置資訊設備及其他什項設 備。	地方預算 40,540	

連江縣政府主計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主計室	一、預算業務	地方預算 1,000	1. 依法編審 104 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2. 嚴加控管預算執行，推行節流措施，使財源有效及合理運用。	
	二、會計及決算業務	地方預算 1,282	1. 彙編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2. 彙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3. 加強所屬機關學校財務收支查核，並督導、考核其會計制度實施狀況之查察。 4. 辦理主計業務座談及訓練。	
	三、統計業務	地方預算 520	1.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2. 編製本縣公務統計月報及年報，人力資源及專案調查等，以充實統計內容，提高資料品質與時效，強化統計運用分析，提供施政參考。	

連江縣政府主計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預算業務	一、依法編審 104 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落實零基預算理念，彙編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如期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公布實施。	地方預算 1,000	
	二、嚴加控管預算執行，推行節流措施，避免浪費虛華情事，使財源有效及合理運用。	嚴加控管預算執行，推行節流措施，避免浪費虛華情事，使財源有效及合理運用。		
貳、會計及決算業務	一、彙編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依決算法規定彙編完成之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如期送審計室及行政院主計處，並將執行成果作為未來擬訂施政計畫之參考。		
	二、彙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彙編完成之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如期送審計室及行政院主計處。		
	三、加強所屬機關學校財務收支查核，並確實地督導、查核所屬機關會計制度督導、考核其會計制度實施狀況之查察。	確實審核各類會計報告外，並經常派員實地督導、查核所屬機關會計制度實施狀況及會計事務處理情形。	地方預算 1,232	
	四、辦理主計業務座談及訓練。	加強會計人員在職訓練，提升工作效能。	地方預算 50	
參、統計業務	一、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地方預算 200	
	二、編製本縣公務統計月報及年報，人力資源及專案調查報，供施政參考。依據調查方案，辦理家庭收支暨個人所得分配調查；辦理「縣民所得」統計，編製報告書。辦	蒐集本府主管業務及施政成果有關重要統計資料，編印月報及本縣統計年報，供施政參考。依據調查方案，辦理家庭收支暨個人所得分配調查；辦理「縣民所得」統計，編製報告書。辦	地方預算 320	

	與時效，強化統計運用分析，提供施政參考。	理本縣人力資源調查，以了解人力運用；俾供政府作為調整人力資源應用及輔導就業服務之參據。		

連江縣政府人事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人事室	一、組織編制	地方預算 0	健全機關組織，有效運用人力。	
	二、任免遷調	地方預算 200	貫徹人事公開、公平、公正之陞遷原則；提報考試用人，落實考用合一，以及配合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相關事宜。	
	三、性別環境	地方預算 100	建立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推動員工健康協助機制。	
	四、照護弱勢	地方預算 0	落實照護身障人員，配合提供就業機會。	
	五、人力退撫	地方預算 13,575	加強辦理退休資遣，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六、考核獎懲	地方預算 270	嚴密實施考核獎懲，強化辦公出勤紀律。	
	七、訓練進修	地方預算 956	辦理訓練進修，提昇專業素質。	
	八、待遇福利	地方預算 165,692	貫徹公教待遇，推動福利政策。	
	九、績效團隊	地方預算 733	倡導多元文康活動，紓解員工工作壓力，創造高績效之團隊。	
	十、人事資訊	地方預算 25	健全人事資訊系統，期能提高行政效能。	

連江縣政府人事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施政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組織編制	健全機關組織，有效運用人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訂定本府組織自治條列及修正員額編制。 2. 辦理人力評鑑，有效調整組織員額，彈性運用人力，以加速縣政建設推展。 3. 檢討各單位職掌及權責劃分，並修訂本府分層負責明細表，以符實需。 4. 加強輔導及廣續推動政府業務委外辦理。 5. 加強宣導人事政策、溝通人事服務觀念，以提升服務品質。 	地方預算 0	
貳、任免遷調	貫徹人事公開、公平、公正之陞遷原則；提報考試用人，落實考用合一以及配合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相關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級人員之任用，依公務人員陞遷法等相關規定，厲行公平、公正、公開之陞遷。 2. 落實維護性別工作平等，積極培育及拔擢績優女性擔任主管。 3. 切實填列年度需求考試及人員用人計畫，嚴密管制職缺，以辦理考試分發之依據，落實考用配合。 4. 依法辦理職務代理人僱用事宜。 5. 修改不合時宜之人事法令規章。 	地方預算 200	
參、性別環境	建立性別友善工作環境，推動員工健康協助機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主動辦理或派員參加促進女性參與決策、性別工作平等、性別主流化或性騷擾防治等相關政策宣導或訓練活動。 2. 辦理性騷擾防治相關工作。 3. 積極依機關特性與同仁需求，建置並提供多樣化員工協助措施，辦理講座、訓練或相關推廣宣導活動， 	地方預算 100	

		建立溫馨關懷之工作環境，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相關問題，提昇工作士氣及服務效能。		
肆、照護弱勢	落實照護身障人員，配合提供就業機會。	重視弱勢族群工作權，依身心障礙權益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身心障礙人員就業福利之措施。	地方預算	0
伍、人力退換	加強辦理退休資遣，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1. 貫徹退休政策、促進新陳代謝，以達組織活力化，並充分運用退休公教人力。 2. 有效提振員工士氣，主動辦理公教人員待遇及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3. 落實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之「公教人員待遇管理系統」登載，並利用「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按月定期考核所屬機關學校報送「公教人員待遇管理系統」待遇資料之正確性，以供本府財務預算分析及中央待遇規劃決策之參考。	地方預算	13,575
伍、考核獎懲	嚴密實施考核獎懲，強化辦公出勤紀律。	1. 綜覈名實，信賞必罰，覈實考核，健全團隊紀律。 2. 辦理獎懲，確實做到獎優而不濫，重懲而不苛，發揮獎優懲劣之功能。 3. 不定期實施查勤，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地方預算	270
陸、訓練進修	辦理訓練進修，提昇專業素質。	1. 依據公務人員訓練進修辦法及施行細則與「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加強基層人員培訓，全面推動各級主管訓練。 2. 培育初任各官等主管人員具備策略性、創造性及宏觀視野之領導管理	地方預算	956

		<p>人才。</p> <p>3. 辦理遴選現職委任及薦任人員符合晉升參加薦任、簡任官等訓練，以取得薦任、簡任官等任用資格。</p> <p>4. 有效結合訓練與遷調制度。</p> <p>5. 加強宣導行政院推動公務人員核心價值（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等策略性措施。</p>		
柒、待遇福利	貫徹公教待遇，推動福利政策。	<p>1. 依「公務人員俸給法」、「公務人員加給給與辦法」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切實辦理待遇及福利措施，增進員工福利。</p> <p>2. 辦理主官管等人員健康檢查事宜。</p>	地方預算 165,692	
捌、績效團隊	倡導多元文康活動，紓解員工工作壓力，創造高績效之團隊。	<p>1. 配合舉辦員工聯誼餐會，促進團結，以激勵員工士氣。</p> <p>2. 倡導員工正當休閒活動，持續辦理員工自強等文康活動，期能紓解員工工作壓力，進而創造高績效之服務團隊。</p>	地方預算 733	
拾、人事資訊	健全人事資訊系統，期能提高行政效能。	<p>1. 健全人事資料之管理。</p> <p>2. 加速人事資料資訊化作業，以提升行政效能。</p> <p>3. 汰換電腦及周邊設備，以提高公務處理效率。</p>	地方預算 25	

連江縣政府政風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政風室	政風業務	地方預算 238	1. 加強反貪宣導及肅貪查處工作，有效促進廉能政風。 2. 積極推動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樹立廉能政治。 3.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工作，確保公文書資訊秘密。 4. 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期使人員設施無害。	

連江縣政府政風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施政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政風業務	一、加強反貪宣導及肅貪查處工作，有效促進廉能政風。	1. 建構村里廉政平臺，推動反貪倡廉事務，並利用有線電視或平面媒體刊登反貪宣導短語、檢舉電話等，鼓勵社區民眾檢舉不法，落實政風宣導工作。 2. 購置印製反貪宣導資料書刊及物品，舉辦反貪活動、政風會議、民意訪查、業務稽核等。 3. 查處貪瀆違失案件，執行行政肅貪作業，對於易滋弊端單位及生活違常之員工，追蹤考核，以端正政風。	地方預算 101	
	二、積極推動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樹立廉能政治。	落實廉政倫理，推動企業誠信，擴大教育宣導，提昇施政效能透明，貫徹採購公開，實踐廉能政治。	地方預算 51	
	三、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工作，確保公文書資訊秘密。	加強機密維護工作，落實資訊機密稽核，防止洩密事件發生。	地方預算 43	
	四、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工作，期使人員設施無害。	強化各項維護措施，務實設施維護檢查工作，確保機關安全。	地方預算 43	

連江縣政府企劃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查、企劃室	一、法制業務。	地方預算 736	1. 充實法令資料，協助修訂法規。 2. 加強法令宣導。 3. 辦理訴願、國賠、消費爭議調解及訴訟案件。	
	二、新聞業務。	地方預算 29,035	1. 施政成果專輯製作。 2. 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推廣數位無線電視服務、改善收視品質。 3. 建立雙向溝通管道，推展縣政宣導業務，加強媒體服務聯繫。 4. 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督導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服務與收視品質，保障閱聽眾權益。 5. 加強出版品管理。 6. 督導馬祖日報社業務。	
	三、研考及資訊。	地方預算 4,926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3,000	1. 計畫導向廣績推動第三期(100-103)縣政綜合發展計畫。 2. 加強管制考核。 3. 建立 E 化平台，推動 E 化管理、無線數位島及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作業維護、遠端資訊備援系統提升服務品質。 4. 離島區域合作平台。	

連江縣政府企劃室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 施政 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法制業務	一、充實法令資料，協助修訂法規。	更新法令資料並協助各局室擬訂自治法規。	地方預算 83	
	二、加強法令宣導。	轉頒中央制定或訂定之法令規章及解釋縣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定適用疑義，落實依法行政原則。	地方預算 63	
	三、辦理訴願、國賠、消費爭議調解及訴訟案件。	召開訴願、國家賠償及消費者爭議調解會議。	地方預算 590	
貳、新聞業務	一、施政成果專輯製作。	2009-2014 縣政成果。	地方預算 400	
	二、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推廣數位無線電視服務、改善收視品質。	無線電視馬祖數位改善站、東引中繼站、北竿白沙站、北竿坂里站、北竿塘岐站、東莒大坪站、南竿清水及津沙站收訊品質管理及相關水電費支應等事項。	地方預算 834	
	三、建立雙向溝通管道，推展縣政宣導業務，加強媒體服務聯繫。	強化縣政宣導、建立民眾雙向溝通管道，爭取認同與支持，加強媒體服務與聯繫，落實新聞發佈。	地方預算 2,237	
	四、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策，督導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服務與收視品質，保障閱聽眾權益。	離島有線電視訊號傳輸，租用中華電信光纖。督導有線電視收視服務品質，保障閱聽眾權益。	地方預算 2,544	
	五、加強出版品管理。	加強出版品辦法之宣導與管理，提升本縣政府出版品質與流通。	地方預算 20	
	六、督導馬祖日報社業務。	補助報社經營平衡預算，強化馬祖日報社營運管理。	地方預算 23,000	

參、研 考 及 資 訊	一、計畫導向廣續推動 第三期(100-103) 縣政綜合發展計 畫。	依據離島條例第五條規定，廣續辦理 103年第三期離島綜合建設發展計畫 推動及規劃年第四期(104-107)離島 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離島建設基金收支 併列 2,000
	二、辦理離島區域合作 平台策略規劃暨輔 導執行計畫		離島建設基金 1000 地方預算 200
	三、加強管制考核。	1. 強化年度施政計畫，促進縣政整體 發展。 2. 整合府內團隊、協調地方與中央， 爭取中央補助經費，配合主管機 關，辦理離島建設、法令修正等重 要業務。 3. 召開管考會議、主管會報及公共安 全、幕僚等會議，適時掌握重要計 畫進度，落實管控效能。 4. 辦理縣議會定期大會、縣長施政總 報告及議會決議案等彙整。 5. 定期召會落實縣長政見執行進度管 考。 6. 推動雙語環境，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7. 配合研考會辦理一般性補助款-基 礎設施管考。 8. 辦理1999為民服務管制事項以提升 政府服務品質。	地方預算 888
	四、建立 E 化平台，推 動 E 化管理、無線 數位島及公文線上 簽核系統作業維 護、遠端資訊備援 系統提升服務品 質。	1. 充實本府網站內容(中英文版)，提 供更豐富化、人性化便民服務。 2. 持續強化更新各項應用系統(管 考、差勤、會計等系統)功能，提 升系統管控能力，減輕系統管理、 使用人負擔。 3. 提升資訊安全等級，務使本府各項 資訊設備使用安全無慮。 4. 應用雲端技術建置本府遠端資訊備 份系統，提供各項公務資訊備份機	地方預算 3,838

		<p>制，提昇資料庫儲存安全。</p> <p>5. 賡續辦理公文管理線上簽核，落實公文無紙化政策。</p> <p>6. 建置本縣 4 鄉 5 島無線熱點服務，提供縣民及觀光客無線上網服務。</p> <p>7. 提升本府對外頻寬速率加強行政效率。</p>		

連江縣政府警察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警察局	一、戶口督導。	地方預算 30	1. 實施戶口工作每月實地督導。 辦理戶口考詢工作。 2. 勤業務所需之用品(文具、文書)。	
	二、戶口工作。	地方預算 0	嚴格遴選派優秀員警擔任專責勤區，確實掌握人口動態，促進警民關係，並實施各項戶口督導工作。	
	三、警用裝備。	警政署補助 2,160	1. 汰換巡邏車 2 輛及偵防車 1 輛。 2. 強化各項警用應勤裝備。	
	四、秘書研考。	地方預算 0	落實秘書綜合，研考稽核等工作並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五、辦理預防犯罪。	中央補助 5,800	1. 建置及汰換重要路口監錄設備。 2. 辦理各項犯罪預防宣導(防竊、防騙、反毒等)。 3. 列管治安顧慮人口。 4. 易銷贓場所查察。 5. 辦理本縣治安會報。	
	六、受理各類刑案及偵辦。	地方預算 0	堅持公正、合法、毋枉毋縱之精神，科學偵辦各類刑案。	
	七、辦理刑事蒐證講習。	地方預算 0	辦理刑事蒐證講習，落實依法蒐證程序，保障合法，取締不法。	
	八、嚴密監管治安顧慮對象。	地方預算 0	嚴密監管治安顧慮人口，落實各項通報管理工作。	
	九、規劃執行擴大臨檢勤務。	中央補助 35	規劃執行全國性及地區性擴大臨檢，淨化轄區治安。	
	十、辦理春安工作。	地方預算 45	嚴密勤務部署，強化偵防作為，確保春節之社會治安。	
	十一、執行選舉治安維護及集會遊行勤務。	地方預算 100	1. 執行 2013 年五合一(縣長、議員、鄉長、鄉代、村長)選舉勤務，淨化選風，維護選舉治安。 2. 維護集會遊行安全，依法保障合法集會遊	

			行；取締非法聚眾活動，維護社會治安。
十二、推展公文電子化。	地方預算 0		本局持續推展公文電子化落實省電、省油、省水及省紙的「四省專案計畫」，並請各單位辦理公文及會議時，朝無紙化方向努力，全力減少紙張用量，以達成節能減碳的政策目標。
十三、辦理保防業務。	地方預算 0		落實特種警衛勤務諮詢工作，辦理情資蒐報獎勵；並針對兩岸三通情勢，落實各項諮詢工作。
十四、辦理交通各項宣導活動。	地方預算 90		1. 辦理各項交通安全宣導工作。 2. 辦理員警交通法規講習。
十五、規劃執行各項交通勤務。	地方預算 50		規劃、執行各項交通稽查勤務，執(應)勤裝備整備。
十六、辦理各項勤務督導。	地方預算 120		落實警察勤務，提振警察士氣。
十七、精進警察教育訓練。	地方預算 156		1. 精實教育訓練，提升執勤能力。 2. 提倡員警正當休閒活動。
十八、落實特種警衛工作。	地方預算 20		落實特種警衛工作，維護警衛對象安全。
十九、輔導推動成立社區巡守隊。	地方預算 0		持續輔導推動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巡守隊。
二十、加強勤務指揮管制。	地方預算 500		1. 110 報案系統維護及軟體更新。 2. 加強勤務指揮中心指揮管制功能。
二一、維護各警察駐地安全監錄系統。	地方預算 0		維護局本部暨各警察(派出)所駐地安全監錄系統，強化駐地安全。

	二二、辦理一般 行政業務 及核發員 工薪資 等。	地方預算 135,600	安定員工生活，提高員工行政效率。	
--	--------------------------------------	---------------------	------------------	--

連江縣政府警察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 元)	備 註
壹、行 政：戶口 督導	一、實施戶口工作每 月實地督導。辦 理戶口考詢工 作。	定期規劃巡官以上督導人員至各離 島警察(派出)所警勤區辦理各項戶 口督導工作。以考詢及實地督考方 式，瞭解警勤區員警執行工作成效， 擇優績者(個人成績前三名；團體成 績前二名)予以獎勵；執行不力者嚴 予議處並列輔導警勤區。	地方預算 0	
	二、勤業務所需之用 品(文具、文 書)。	年度印製相關簿冊，並發給各單位使 用。	地方預算 30	
貳、戶口 工作	嚴格遴選派優秀員警 擔任專責勤區，確實 掌握人口動態，促進 警民關係，並實施各 項戶口督導工作。	遴選優秀員警擔任專責警勤區工作。 瞭解轄內有治安顧慮之人、事、時、 地、物、加強查察，正確戶籍資料， 加強流動人口管理，確保社會治安。 加強為民服務，促進警民關係，推展 社區警政。	地方預算 0	
參、警用 裝備	汰換巡邏車 2 輛及偵 防車 1 輛。強化各項 警用應勤裝備。	汰換已逾年限巡邏車及偵防車，以維 護員警執勤安全，提高偵辦刑案行政 效率。	警政署補助 2,160	
肆、秘書 研考	落實秘書綜合，研考 稽核等工作並提昇為 民服務品質。	落實秘書綜合、研考稽核等工作，加 強警政公佈欄管理及環境美化，落實 便民措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地方預算 0	
伍、辦理 預防 犯罪	一、建置及汰換重要 路口監錄設備。 二、辦理各項犯罪預 防宣導(防竊、防 騙、反毒等)。	每半年實施擴大防範犯罪宣導一 次，洽請傳播媒體、學校、機關、社 團加強宣導，並於勤區查察、義警民 防訓練及民間集會上宣導，並分發預 防犯罪宣導品。	中央補助 5,800	

	<p>三、列管治安顧慮人口。</p> <p>四、易銷贓場所查察。</p> <p>五、辦理本縣治安會報。</p>			
陸、受理各類刑案及偵辦	<p>堅持公正、合法、毋枉毋縱之精神，科學偵辦各類刑案。</p>	<p>秉持公正、合法、毋枉毋縱之精神依法偵辦刑案。偵辦刑案加強運用科學器材，期能達公正之目的，蒐集任何對犯罪嫌疑人有利與不利之證據，依證據法則認定犯罪事實，落實刑事訴訟法對人權之保障事項。加強檢警聯繫，對重大刑案均報請檢察官主持偵查，並解釋法律疑義，避免疏誤。</p>	<p>地方預算</p> <p>0</p> <p>地方預算</p> <p>0</p>	
柒、辦理刑事蒐證講習	<p>辦理刑事蒐證講習，落實依法蒐證程序，保障合法，取締非法。</p>	<p>召集各警察（派出）所、隊員警參加講習，以授課及實地操作方式，使執勤員警瞭解蒐證方法及要領，熟練各種儀器操作方法，期能綿密蒐集不法活動現場證據，令違法份子接受法律制裁。</p>	<p>地方預算</p> <p>0</p>	
捌、嚴密監管治安顧慮對象	<p>嚴密監管治安顧慮人口，落實各項通報管理工作。</p>	<p>勤區員警應將監管應注意份子之姓名等分類登錄於勤區手冊及註記於戶口查察記事簿，並調查其有關資料填寫治安人口資料列入監管。逐級分類建立監管應注意份子名冊備查，異動隨時註記。各類監管應注意份子戶籍異動，即時辦理通報，如行方不明應通報協尋，如因工作等原因暫居他轄，應通報暫居地警察機關協助監管。</p>	<p>地方預算</p> <p>0</p>	

玖、規劃執行擴大臨檢勤務	規劃執行全國性及地區性擴大臨檢，淨化轄區治安。	依當前之治安狀況，規劃執行全國性及地區性擴大臨檢勤務，淨化轄區治安。	中央補助 35	
拾、辦理春安工作	嚴密勤務部署，強化偵防作為，確保春節之社會治安。	嚴密勤務部署，強化偵防作為，統合、協調地區憲兵、義警、民防、情治單位等兵、民力，構成打擊犯罪網，確保春節期間之社會治安。	地方預算 45	
拾壹、執行選舉治安維護及集會遊行勤務	執行 2013 年五合一（縣長、議員、鄉長、鄉代、村長）選舉勤務，淨化選風，維護選舉治安。維護集會遊行安全，依法保障合法集會遊行；取締非法聚眾活動，維護社會治安。	有關五合一選舉勤務，制定執行計劃，淨化選風，維護選舉治安。維護集會遊行安全，依法保障合法集會遊行；取締非法聚眾活動，維護社會治安。	地方預算 100	
拾貳、推展公文電子化	本局持續推展公文電子化落實省電、省油、省水及省紙的「四省專案計畫」，並請各單位辦理公文及會議時，朝無紙化方向努力，全力減少紙張用量，以達成節能減碳的政策目標。	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推動全國行政機關公文電子化專案，將公文文件依行政院訂頒之標準格式，透過網際網路與各機關傳遞交換，並自動處理電子公文至影像歸檔、調閱，使機關間透過電子公文權限認證及交換系統，持續推展公文電子化落實省電、省油、省水及省紙的「四省專案計畫」。	地方預算 0	
拾參、辦理保防業務	落實特種警衛勤務諮詢工作，辦理情資蒐報獎勵；並針對兩岸三通情勢，落實各項諮詢工作。	每半年對各分駐（派出）所實施特種警衛勤務諮詢業務督導。每月暨每半年辦理員警情資蒐報獎勵工作。各警察（派出）所執行轄區觀光景點附近、營區、重要場庫、機場港口附	地方預算 0	

		近、航空業、航運業、旅行社業、租車業、計程車業完成諮詢佈置工作；確實掌握「小三通」後各項社會治安情勢及大陸來馬人士情資。		
拾肆、辦理交通各項宣導活動	一、辦理各項交通安全宣導工作。 二、辦理員警交通法規講習。	辦理各項交通安全宣導工作，加強民眾交通守法觀念，教育民眾建立交通守法觀念，熟悉各種交通新法令、新措施，共同創造、維護優質交通環境。	地方預算 90	
拾伍、規劃執行各項交通勤務	規劃、執行各項交通稽查勤務，執(應)勤裝備整備。		地方預算 50	
拾陸、辦理各項勤務督導	落實警察勤務，提振警察士氣。	落實警察勤務，提振警察士氣。	地方預算 120	
拾柒、精進警察教育訓練	一、精實教育訓練，提升執勤能力。	辦理常年訓練執行計畫，實戰演練及各項學科、術科測驗，提昇員警法律知識、執法技能及執勤危機意識，確保社會治安。	地方預算 92	
	二、提倡員警正當休閒活動。	辦理員工自強活動，提倡員警正當休閒活動，提昇全體員工工作士氣，加強內部榮譽團結。。	地方預算 64	
拾捌、落實特種警	落實特種警衛工作，維護警衛對象安全。		地方預算 20	

衛工作				
拾玖、輔導推動成立社區巡守隊	持續輔導推動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巡守隊。	輔導推動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巡守隊，遴選熱心志工參與社區巡守隊，編組訓練後，協助執行治安巡守工作，善用民力共維治安。	地方預算 0	
貳拾、加強勤務指揮管制	一、110報案系統維護及軟體更新。 二、加強勤務指揮中心指揮管制功能。	執行一一〇報案系統集中作業。管理維護各警察(派出)所電話錄音系統。	地方預算 500 0	
壹拾壹、維護各警察駐地安全監錄系統	維護局本部暨各警察(派出)所駐地安全監錄系統，強化駐地安全。	規劃局本部暨各警察(派出)所駐地安全監錄系統，確實執行丕基計畫，維護警察駐地安全。	地方預算 0	
貳拾貳、辦理一般行政業務及核發員工薪資等	安定員工生活，提高員工行政效率。		地方預算 135,600	

連江縣政府消防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消防局	一、壹、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地方預算 59,654	健全消防組織編制、強化員工福利、提高行政效率。	
	二、貳、消防業務-消防工作：	內政部補助 30	1. 強化各項災害預防宣導作為，推動住宅防火措施，落實火災預防制度。 2. 強化消防安全檢查作為，加強公共危險物品、爆竹煙火及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3. 強化救災救護及火災調查技能訓練作為，精進火災搶救及緊急救護能力，提昇救災救護服務品質。 4. 強化財產管理作為，落實各項車輛、裝備器材及通、資訊系統養護工作。 5. 提昇 119 受理通報派遣功能，落實受理處理各類案件及執行各項消防勤務，有效提升受理報案服務品質。 6. 強化行政管理，提昇採購效率，倡導節能減碳，落實文書管理，提高行政效能。 7. 推廣社區防災計畫，提昇民眾防災應變能力。	
		地方預算 8,202		
		離島建設基金 1,000		
	三、參、消防業務-義消行政：	地方預算 2,184	充分運用民力資源，強化救災救護專業技能教育訓練作為，提昇協勤效能。	
四、肆、消防業務-災害防救工作	地方預算 250	健全災害防救體制，增進救災效率，強化災害防救效能。		
五、伍、一般建築及設備：	中央補助 445	1. 充實救災、救護裝備、器材，強化救災能力。 2. 充實消防、救護車輛。 3. 建置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		
	內政部補助 1,211			
	地方預算 11,709			

連江縣政府消防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 途 別 : 單 位 千 元)	備 註
壹、一 般行政- 行政管 理：	健全消防組織編制、 強化員工福利、提高 行政效率。	辦理本局所屬各單位員工任免遷 調，差假管理，考核獎懲及薪資發放 等相關事宜。	地方預算 59,654	
貳、消 防業務- 消防工 作：	一、強化各項災害預 防宣導作為，推 動住宅防火措 施，落實火災預 防制度。 二、強化消防安全檢 查作為，加強公 共危險物品、爆 竹煙火及液化石 油氣安全管理。 三、強化救災救護及 火災調查技能訓 練作為，精進火 災搶救及緊急救 護能力，提昇救 災救護服務品 質。 四、強化財產管理作 為，落實各項車 輛、裝備器材及 通、資訊系統養 護工作。 五、提昇 119 受理通 報派遣功能，落 實受理處理各類 案件及執行各項	1. 落實執行住宅訪視，加強各種災害 預防宣導，推動住宅防火措施，落 實火災預防制度。 2. 加強各類公共場所安全檢查、落實 公共危險物品、爆竹煙火及液化石 油氣安全管理，確保社會安全。 3. 加強消防人員、替代役男救災救護 及火災調查技能訓練，提昇災害防 救及緊急救護效能，確保人民生命 財產安全。 4. 辦理年度上下半年消防裝備檢查 及財產盤點，落實執行各項救災、 救護車輛及通信、安全等裝備器材 保養維護工作。 5. 持續擴充相關軟硬體設備，適時更 新建置 119 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 資料，改善救災救護通、資訊系統 效能，爭取救災救護搶救時效，落 實各項消防勤務執行，有效提升行 政效率及服務品質。 6. 加強文書管理，適時辦理公文稽 催，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推動電子收 發文及線上簽核，節省用電用水， 管控各項採購作業環節依法辦理 採購案件落實內部管理，提高行政 效能。	離島建設基金 1,000 內政部補助 30 地方預算 8,202	

	<p>消防勤務，有效提升受理報案服務品質。</p> <p>六、強化行政管理，提昇採購效率，倡導節能減碳，落實文書管理，提高行政效能。</p> <p>七、推廣社區防災計畫，提昇民眾防災應變能力。</p>	<p>7. 辦理復興社區防災課程及自主防災成果示範演練，設置社區簡易自主防災器材，提昇社區自救基本能力。</p>		
參、消防業務—義消行政：	<p>充分運用民力資源，強化救災救護專業技能教育訓練作為，提昇協勤效能。</p>	<p>1. 推動及執行義消行政工作，定期辦理義消、鳳凰志工常年訓練及救災救護專業技能教育訓練，以強化其災害防救及緊急救護技能與協勤能力。</p> <p>2. 辦理義消、鳳凰志工、民間救難組織保險及績優協勤人員獎勵、慰問事宜，以凝聚義消、鳳凰志工向心力。</p> <p>3. 辦理採購汰換破舊義消、鳳凰志工制服，以維消防形象。</p>	地方預算	2,184
肆、消防業務—災害防救工作	<p>健全災害防救體制，增進救災效率，強化災害防救效能。</p>	<p>1. 定期召開本縣災害防救座談、研討等相關會議，推動及執行災害防救工作，俾能減少民眾財產損失。</p> <p>2. 落實推動本縣災害防救體系，強化本縣及各鄉災害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建置、維護本縣防救災資訊網及辦理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相關業務活動。</p> <p>3. 提昇本縣災害防救之減災、整備、應變、復原等各階段工作執行能力，辦理本縣及各鄉災害防救人員相關防救災訓練、演習及推廣防災</p>	地方預算	250

		社區等相關活動。 4. 提昇鄉災害應變中心及轄內消防分隊、衛生所等機關之聯繫。 5. 一般市話及行動電話擁塞或中斷，提升回報需求地區轄屬縣或鄉應變中心災害情況之效能。 6. 加速需求地區各鄉災害應變中心及村(里)間災情蒐集及通報效能。		
伍、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充實救災、救護裝備、器材，強化救災能力	添購救災救護裝備及訓練器材，強化消防人員及鳳凰志工緊急救護技能訓練及提昇服(協)勤能力。	地方預算 1,141	
	二、充實消防、救護車輛。	汰換老舊水箱消防車1輛及救護車1輛，強化救災救護能力，有效提昇救災救護品質。	內政部補助 1,211 地方預算 10,519	
	三、建置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	強化緊急、災害通報作為，暢通縣災害應變中心與鄉災害應變中心及轄內消防分隊、衛生所等機關之聯繫管道，提昇災情蒐集及通報效能。	中央補助 445 地方預算 49	

連江縣政府衛生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壹、衛生局	一、加強疾病管制工作及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	地方預算 1,156 衛生福利部補助 2,738	1. 生物病原災害及新興傳染病防治計畫。 2.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3. 肝炎防治衛生教育宣導計畫。 4. 營業衛生管理計畫。 5.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 6. 傳染病防治計畫。	
	二、提昇醫療服務能力，改善就醫環境。	地方預算 13,000 衛生福利部補助 51,406 離島建設基金 15,000	1. 山地離島地區醫療保健促進及醫療服務計畫。 2. 103 年度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3. 改善縣立醫院舊醫療大樓空調系統改善計畫。 4. 103 年度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 5. 山地離島及原住民地區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6.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計畫。 7. 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工作計畫。 8. 連江縣長期照顧整合計畫。 9. 103 年度台北醫療區域輔導與資源整合計畫。 10. 空中轉診直昇機進駐計畫。 11. 離島地區嚴重傷病患轉診來台就醫交通費補助計畫。 12. 補助空中轉診視訊系統維持計畫。 13. 103 年強化醫療服務功能及提昇醫療服務品質計畫及離島地區醫療營運維持計畫。 14. 衛生福利部補助衛生所醫療儀器等相關設備更新及養護計畫。	
	三、衛生保健。	地方預算 677	1. 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2. 推動菸害防制計畫。	

		衛生福利部補助 7,191	3. 推動綜合保健計畫。 4. 辦理社區整合性健康篩檢服務計畫。	
	四、食品衛生。	地方預算 137 衛生福利部補助 1,220	加強推動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連江縣政府衛生局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 關 施 政 目 標	施 政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預 算 金 額 (用途別:單位千 元)	備 註
壹、加 強疾 病管 制工 作及 安全 實驗 室網 絡專 案計 畫	一、生物病原災害及 新興傳染病防治 計畫。	1. 落實生物病原災害之各項整備工 作。 2. 增進應變人員之生物病原災害處置 能力。 3. 持續辦理分眾衛教宣導。 4. 整合社區防疫人力有效動員應用。 5. 強化傳染病防治緊急應變量能。	衛生福利部補助 220	
	二、愛滋病及性病防 治計畫。	1.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 2.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3. 營業衛生場所管理宣導衛教計畫。	衛生福利部補助 60	
	三、肝炎防治衛生教 育宣導計畫。	1. 宣導 HBeAg(+)孕產婦所生幼兒於 1 歲時接受 B 型肝炎篩檢，已帶原之 幼兒與 HBeAg(+)孕產婦定期接受肝 功能追蹤及超音波檢查，降低未來 罹患肝癌或肝硬化的風險。 2. 加強各項肝炎之防治衛教，以提升 民眾及相關防疫人員對病毒性肝炎 認知。 3. 本縣配合疾病管制署自 91 年 2 月起 針對設籍馬祖地區年滿 2 歲至 12 歲 以下幼童免費實施 A 型肝炎預防接 種及每年辦理相關病毒性肝炎衛教 宣導活動，進而落實衛教扎根鄰里 使預防勝於治療使病毒性肝炎防治 持續達到最佳效益。	衛生福利部補助 65	
	四、營業衛生管理計 畫。	1. 辦理營業衛生相關教育訓練(含自 主衛生管理)2 場次，提升本縣營 業場所衛生水準與服務品質，增進 從業人員知識，落實連江縣營業衛 生管理自治條例，並推動自主衛生 管理以維護國民健康。	衛生福利部補助 50 地方預算 50	

		<p>2. 經由各營業別之營業衛生講習及定期每季旅館稽查保險套放置之具體措施，並宣導業者愛滋病及相關傳染病之防治措施，以預防傳染病之發生，至旅館民宿業預計稽查 120 家次。</p> <p>3. 辦理提升檢驗室水質檢驗技術 1 次，利用檢驗室間之能力測試比對檢驗室之技術。</p> <p>4. 辦理四鄉五島營業場所衛生稽查及輔導工作-每季定期或不定期由本局承辦人或衛生所工作人員赴四鄉五島執行各營業衛生場所稽查，持續宣導營業衛生相關法規及衛生知識；輔導旅館業應設置易取拿保險套處所，或輔導該商家妥適設置取拿明顯標示；以利需要者方便就近取用，加以有效規畫預防傳染病等稽查作為為執行重點，預計稽查 200 家次。</p>		
<p>五、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專案計畫。</p>	<p>1. 透過定期監測各類食品讓業者了解提供衛生安全食品給消費者為最基本之要求，使其重視食品來源之管控工作，預計發佈新聞稿 6 則。</p> <p>2. 建立本縣特產食品之安全衛生之監測系統，提供消費者選擇之參考。</p> <p>3. 透過定期監測工作，抽驗市售食品，遏止不良食品上市，保障民眾消費安全。</p> <p>4. 透過食品具體監測計畫，充份發揮檢驗資源，以保障消費者飲食安全衛生。</p> <p>5. 透過實驗室技術轉移及輔導計畫提升本局檢驗室服務。</p> <p>6. 103 年度本局檢驗室執行總件數應達 300 件，預計期中前完成 150 件。</p>	<p>衛生福利部補助 1,107 地方預算 123</p>	<p>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補助地方 1,107 千元 (經常門:702 千元, 資本門, 405 千元)</p>	

	六、傳染病防治計畫。	1. 腸病毒防治。 2. 腸道及水患相關傳染病防治計畫。 3. 病毒性肝炎防治衛教宣導計畫。 4.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含營業衛生)。 5. 結核病防治。 6. 生物病原災害防治。 7. 全國傳染病檢體採檢送驗品質管理工作暨傳染病檢驗機構認可。 8. 社區創意計畫。 9. 醫院感染管制查核品質提升計畫。	衛生福利部補助 1,236 地方預算 983	
貳、提升醫療服務能力,改善就醫環境	一、山地離島地區醫療保健促進及醫療服務計畫。 二、103 年度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三、改善縣立醫院舊醫療大樓空調系統改善計畫。 四、103 年度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 五、山地離島及原住民地區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六、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計畫。 七、整合型精神疾病防治與心理衛生工作計畫。 八、連江縣長期照顧整合計畫。 九、103 年度台北醫	1. 執行緊急醫療救護訓練至少 3 場次及配合辦理大量傷患演練一場次。 2. 優質緊急救護宣導救護 3 場次,辦理 1 場 CPR+AED 課程並完成安心場所認證 2 所。 3. 縣立醫院空調順利修繕於年底結案。 4. 保健志工研習基本、特殊訓練及其他訓練各 1 場次。 5. 四鄉社區營造能持續運轉加強衛生保健宣導。 6. 違規不法藥物宣導辦理至少 10 場次及察處持續執行。 7. 精神心理及自殺防治持續執行並辦理宣導暨 8 場次。 8. 長期照顧整合計畫中機構喘息能加強大同之家加入服務。 9. 配合台北區醫療網有關安全針具之推廣輔導。	衛生福利部補助 5,096 地方預算 521	1. 緊急救護衛生保健衛生福利部補助: 400 仟元。地方補助: 45 仟元 2. 優質衛生福利部補助: 301 仟元。地方補助: 34 仟元 3. 視進度辦保留 4. 衛生保健志工衛生福利部補助: 212 仟元 5. 社區健康營造代辦衛生福利部補助:

療區域輔導與資源整合計畫。			2,280 仟元。地方：254 仟元 6. 8. 長照衛生福利部補助代辦:383 仟元。地方預算:43 仟元 9. 醫療網衛生福利部補助代辦:230 仟元
一、空中轉診直昇機進駐計畫。 二、離島地區嚴重傷病患轉診來台就醫交通費補助計畫。 三、補助空中轉診視訊系統維持計畫。	1. 空中轉診直昇機進駐持續正常運作。 2. 病患轉診來台就醫交通費補助確實運作。 3. 視訊系統維持正常不間斷。	衛生福利部補助 28,500 衛生福利部補助 1,700 地方預算 189	
四、103 年強化醫療服務功能及提升醫療服務品質計畫及離島地區醫療營運維持計畫。	1. 持續達成 90%醫療服品質提升執行率。 2. 持續加強督導縣醫營運計畫子計畫執行達成 90%，再針對資本門已採購利用量督導陳現使用月報表以落實。	離島建設基金 15,000 衛生福利部補助 14,200 地方預算 10,500 地方預算 1,578	
五、衛生福利部補助衛生所醫療儀	按計畫於年度完成衛生醫療設備採購與汰換。	衛生福利部補助 1,910	

	器等相關設備更新及養護計畫。		地方預算 212	
參、衛生保健	一、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1. 高齡長者健康促進活動。 2. 高齡友善環境營造。 3. 申請加入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會員。	衛生福利部補助 1,000 地方預算 190	
	二、推動菸害防制計畫。	1. 辦理無菸校園及菸害稽查。 2. 辦理世界禁菸日健康上籃活動。 3. 菸害教育宣導活動。 4. 推動無菸職場及環境。 5. 戒菸門診及戒菸班業務。	衛生福利部補助 3,142	
	三、推動綜合保健計畫。	1. 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 2. 活躍老化。 3. 推動慢性病照護網。 4. 癌症篩檢及追蹤。 5. 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 6. 兒童牙齒塗氟。 7. 新生兒聽力篩檢。 8. 兒童近視防治。	衛生福利部補助 2,044	
	四、辦理社區整合性健康篩檢服務計畫。	規劃全縣各社區健康篩檢服務計畫，及針對異常個案實施追蹤列管及確診。	衛生福利部 1,005 地方預算 487	
肆、食品衛生	加強推動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1. 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GHP及食品安全HACCP管制制度管理專案計畫。 2. 食品衛生稽查。 3. 餐飲衛生稽查及優良餐廳評鑑。 4. 食品衛生教育宣導。	衛生福利部 1,220 地方預算 137	

連江縣政府稅捐處 103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別	項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施政計畫項目	備註
查、稅捐稽徵處	一、落實徵收業務，達成稅收目標。	地方預算 12,487	1. 印花稅稽徵；輔導營業人及社會大眾應依法貼用印花稅票。 2. 土地增值稅稽徵；受理土地移轉現值申報，以利課稅資料之查核。 3. 辦理減免稅地及自用住宅用地抽查。 4. 辦理地價稅開徵工作及欠稅清查及催徵工作。 5. 使用牌照稅稽徵；掌握課稅資料。 6. 娛樂稅稽徵；確實掌握課稅資料並積極掌握稅源。 7. 加強宣導。 8. 輔導申報房屋現值。 9. 房屋稅稽徵；由各服務區就轄內未經清查之房屋，按工作計畫實施逐戶實地核對清查。 10. 加強契稅稽徵。	
	二、執行違章查緝，遏止不法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地方預算 100	1. 各項逃漏稅之調查嚴密查緝違章防止逃漏稅捐。 2. 稅務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加強行政救濟案件之功能，提高作業進度與辦理成效。 3. 違章漏稅案件之處理；依據事實及法令規定，切實處理違章漏稅案件，並加強管理審理進度，隨時檢查重大案件之追蹤管制。	
	三、強化欠稅清理催繳與管制工作，俾益整體稅收之達成。	地方預算 150	1. 各項欠稅及稅務罰鍰之處理全力加強催繳，配合強制執，積極清理欠稅，維護租稅公平，社會正義的目的。 2. 違章裁罰確定之案件應積極執行，以裕庫收。	
	四、貫徹依法行政理念、維護稅務風紀，建立廉	地方預算 62	1. 各項稅捐之檢查實施各稅目內部業務檢查。 2. 各稅開徵期間之督導及催徵工作。	

能形象。			
五、運用社會資源，擴大租稅與宣導層面提昇縣民納稅意識。	地方預算 200	租稅宣導及納稅服務法令宣導。	
六、創造便民服務措施，擴大為民服務範圍，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地方預算 200	一般服務工作之加強。	
七、力行工作簡化，強化研究發展，增進行政效能。	地方預算 1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嚴格列管人民申請、陳情及上級機關、議會交辦及決議案件。 2. 公務機密維護加強公務機密維護，提高員工保密警覺，並強化機關安全防護設施工作。 3. 加強公文審查及人民申請陳情等案件之管制及加強公文處理時效檢核與基層收發人員作業管考。 4. 辦理各承辦公文處理，文書管理等人員之工作成績考核。 5. 為增進現職人員知識技能，提昇員工素質。 6. 加強在職訓練及鼓勵進修以補充基本知識及專業學科之不足，增進工作效率，加強為民服務。 	
八、推動辦公室環保及節約能源，以力行政效能。	地方預算 900	辦理經常業務。	

連江縣政府稅捐處 103 年度施政計畫

機關施政目標	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用途別：單位千元)	備註
壹、落實徵收業務達成稅收目標	一、印花稅稽徵輔導營業人及社會大眾應依法貼用印花稅票。	輔導稅額巨大不便貼用印花稅票之營業人，得申請開繳款書繳納。公函核准公、私營事業組織，利用各種憑證應納之印花稅，得彙總繳納。		
	二、土地增值稅稽徵	凡已規定地價之土地，於其所有權移轉或設定典權時，權利人及義務人應現值申報，以利於移轉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十日內申報課稅資料之查核。		
	三、辦理減免稅地及自用住宅用地抽查。	印制自用住宅申請書__減免工地申請書工廠工業用地申請書提供納稅人使用，並公告之並會同有關機關勘查，對於不合減免案件，土地抽查並辦理課補徵。		
	四、辦理地價稅開徵工作及欠稅清查及催徵工作。	辦理開徵，訂定欠稅清理計畫，積極催徵，俾充裕庫收。		
	五、使用牌照稅稽徵	經常連繫監理所切實辦理新增車輛登記設籍及移轉，註銷車輛資料，以健全稅籍管理。		
	六、娛樂稅稽徵，確實掌握課稅資料並積極掌握稅源。	機動派員調查營業資料及其他課稅資料。蒐集新聞報導資料，以增闢稅源，並作課稅之參考。不定期巡迴抽查，並作同業比較，力求稅負之公平、合理。	地方預算 12,487	
	七、加強宣導。	開徵前撰寫公告刊登馬祖日報製作廣告牌，廣為宣導及發布新聞，促請納稅人如期繳納。		
	八、輔導申報房屋現值。	加強對新建、增建、變更使用或移轉承典之房屋輔導申報房屋現值及使用情形，並蒐集資料實地調查，按期造		

		單徵收。		
	九、房屋稅稽徵。	由各服務區就轄內未經清查之房屋，按工作計畫實施逐戶實地核對清查及釐正已清查稅籍之房屋。		
	十、加強契稅稽徵。	宣導納稅義務人於不動產買賣，承典交換，贈與分割契約成立之日起或因占有而依法申請為所有人之日起三十日內申報契稅。		
貳、執行 違章查 緝，遏止 不法逃 漏、維護 租稅公 平	一、各項逃漏稅之調查嚴密查緝違章防止逃漏稅捐。	依據上級交查及人民檢舉或有關單位以及服務區人員簽報實施查緝。主動對涉嫌漏稅商號有計畫全面性查緝，以杜絕逃漏。		
	二、稅務行政救濟案件處理加強行政救濟案件之功能，提高作業進度與辦理成效。	設置復查、訴願案件登記簿，逐案登記案件處理經過情形。嚴加控制辦案進度，以免逾越法定期限，並期案件儘速辦結，俾符為民服務之宗旨。		
	三、違章漏稅案件之處理依據事實及法令規定，切實處理違章漏稅案件，並加強管理審理進度，隨時檢查重大案件之追蹤管制。	設置違章案件處理登記簿登載案件處理過程。查察對有具體事實稅務違章漏稅案件，遵照部頒「稅務違章案件審理、裁罰及結案作業流程」規定辦理。	地方預算 100	
參、強化 欠稅清 理催繳 與管制 工作，俾 益整體	一、各項欠稅及稅務罰鍰之處理全力加強催繳，配合強制執，積極清理欠稅，維護租稅公平，社會正	促請各服務區稅管員加強欠稅催繳工作，欠稅發生後應依程序移轉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爭取時效，徵起欠稅。	地方預算 150	

稅收之達成	義的目的。			
	二、違章裁罰確定之案件應積極執行，以裕庫收。	裁定書送達同時附繳款書一併送交受處分人，以利繳納。		
肆、貫徹依法行政理念、維護稅務風紀，建立廉能形象	一、各項稅捐之檢查實施各稅目內部業務檢查。	依據本處內部業務檢查規定辦理。	地方預算	62
	二、各稅開徵期間之督導及催徵工作。	各稅開徵期間派員督導有關發單、催繳等工作。		
伍、運用社會資源，擴大租稅與宣導層面提昇縣民納稅意識	租稅宣導及納稅服務法令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令之發布、變更、廢止、統籌宣導。 2. 各級學校租稅教育及社會大眾租稅常識之宣導。 3. 便民措施，特殊事項及法令之新聞發布。 4. 印製分發各項納稅須知。 5. 刊登公告，懸掛紅布條及看板。 	地方預算	200
陸、創造便民服務措施，擴大為民服務範圍，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一般服務工作之加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0800-066565免費專線電話及另三具電話，為納稅人解答各項稅務疑義。 2. 莒光鄉各稅稽徵稅款，由稅管員前往實地徵收，擴大服務層面。 3. 推行為民服務態度及禮貌運動，加強便民服務工作。 	地方預算	200
柒、力行工作簡	一、嚴格列管人民申請、陳情及上級	嚴密辦理人民申請、陳情及上級機關及議會交辦待案件之列管，處理時限		

化，強化 研究發 展，增進 行政效 能	機關、議會交辦及內容查核。 及決議案件。			
	二、公務機密維護加強公務機密維護，提高員工保密警覺，並強化機關安全防護設施工作。	1. 配合員工集會，加強保密法令宣導，嚴格執行文書保密。 2. 針對機關業務需要，適時辦理員工保密，嚴防洩密事件發生。 3. 隨時加強員工值勤巡邏工作及門禁管制，以確保機關、人員設施之安全。 4. 結合機關整體力量，嚴防破壞、搶劫、火災、竊盜事件發生，達到機關人安、物安。		
	三、加強公文審查及人民申請陳情等案件之管制及加強公文處理時效檢核與基層收發人員作業管考。	依據公文處理規則規定，分析各案處理時效，適時檢查及輔導承辦業務人員公文處理情形。	地方預算 150	
	四、辦理各承辦公文處理，文書管理人員之工作成績考核。	績密依照公文處理規定所訂獎懲標準，並依據每人每月之公文處理成績分析統計表，公平成績考核。		
	五、為增進現職人員知識技能，提昇員工素質。	為增進現職人員知識技能，鼓勵所屬員工參加空中大學進修，以提昇員工素質。		
	六、加強在職訓練及鼓勵進修以補充學科之不足，增進工作效率，加強為民服務。	為補充基本知識，增進工作效率，加強為民服務，遴選在職人員參加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專業訓練。		
捌、推動 辦公 室環 保及	辦理經常業務。	1. 訂閱稅務旬刊及稅務專用書籍，以增進稅務新知。 2. 印製稅籍清冊、應用書表、繳款書等。	地方預算 900	

<p>節約 能源，以 力行 政效 能</p>		<p>3. 辦理稅務節等慶典活動。 4. 購置辦公設備及用具。 5. 辦理員工自強康樂活動。 6. 財稅單位稽徵業務聯繫活動及處務會報會議費等。 7. 辦公室器具維護及汽、機車等保養。 8. 聯合辦公大樓公共設施用電及整樓水費。</p>		